深圳市光明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深圳市光明新区管理委员会

目 录

[前言 1](#_Toc460401854)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2](#_Toc460401855)

[第一节 发展成就 2](#_Toc460401856)

[第二节 存在问题 5](#_Toc460401857)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7](#_Toc460401858)

[第二章](#_Toc460401859) [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11](#_Toc460401860)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1](#_Toc460401861)

[第二节 发展目标 11](#_Toc460401862)

[第三章 战略路径 17](#_Toc460401863)

[第一节 坚持创新驱动，培育创新发展新动力 17](#_Toc460401864)

[第二节 坚持质量引领，探索高端发展新路径 18](#_Toc460401865)

[第三节 坚持绿色低碳，塑造绿色发展新优势 19](#_Toc460401866)

[第四节 坚持民生优先，构建共享发展新格局 20](#_Toc460401867)

[第五节 坚持开放发展，拓展合作共赢新空间 22](#_Toc460401868)

[第六节 坚持重点带动，推动协调发展新突破 23](#_Toc460401869)

[第七节 坚持深化改革，激发全面发展新活力 24](#_Toc460401870)

[第四章 打造区域性创新高地 26](#_Toc460401871)

[第一节 提升创新基础能力 26](#_Toc460401872)

[第二节 拓展创新创业空间 28](#_Toc460401873)

[第三节 打造综合创新生态体系 29](#_Toc460401874)

[第五章 建成区域经济增长极 33](#_Toc460401875)

[第一节 打造高新技术产业基地 33](#_Toc460401876)

[第二节 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 37](#_Toc460401877)

[第三节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40](#_Toc460401878)

[第六章](#_Toc460401879) [建设国家新型城镇化示范城区 44](#_Toc460401880)

[第一节 打造“两城两带”重点区域 44](#_Toc460401881)

[第二节 构建快速畅达交通网络 51](#_Toc460401882)

[第三节 完善绿色市政基础设施 54](#_Toc460401883)

[第四节 建设先进智慧城区 55](#_Toc460401884)

[第五节 拓展城市发展空间 58](#_Toc460401885)

[第六节 打造光明特色小镇 60](#_Toc460401886)

[第七章](#_Toc460401887) [创建国家级绿色生态示范城区 63](#_Toc460401888)

[第一节 拓展深化绿色开发模式 63](#_Toc460401889)

[第二节 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66](#_Toc460401890)

[第三节 强化环境污染综合治理 68](#_Toc460401891)

[第八章 建设城市公共安全先进城区 71](#_Toc460401892)

[第一节 强化城市公共安全管理 71](#_Toc460401893)

[第二节 完善城市公共安全基础设施 73](#_Toc460401894)

[第三节 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74](#_Toc460401895)

[第九章 构建民生幸福和谐城区 76](#_Toc460401896)

[第一节 打造区域性教育高地 76](#_Toc460401897)

[第二节 建设区域性医疗高地 78](#_Toc460401898)

[第三节 打造区域文化高地 80](#_Toc460401899)

[第四节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83](#_Toc460401901)

[第五节 优化人口管理服务 84](#_Toc460401914)

[第六节 建设共建共治共享新型社区 86](#_Toc460401915)

[第十章 勇当改革开放先行区 89](#_Toc460401916)

[第一节 争当国家战略与基层实践融合的试验田 89](#_Toc460401917)

[第二节 推进区域合作与对外开放 92](#_Toc460401918)

[第十一章](#_Toc460401919) [形成规划实施合力 96](#_Toc460401920)

[第一节 加强规划统筹协调 96](#_Toc460401921)

[第二节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97](#_Toc460401922)

[第三节 强化项目要素保障 98](#_Toc460401923)

[第十二章 加强规划监测考核 100](#_Toc460401924)

[第一节 加强规划监测评估 100](#_Toc460401925)

[第二节 严格规划实施考核 101](#_Toc460401926)

[附录:名词解释 103](#_Toc460401927)

前言

“十三五”时期（2016-2020年），是我国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时期，是我市加快建成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的关键时期，也是光明新区抢抓战略新机遇、推动各项事业跨越式大发展的攻坚期。必须按照国家发展的新要求，积极对接全市发展大局，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实现新突破。

《深圳市光明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依据《深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主要明确“十三五”期间全区发展的战略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是光明新区管委会履行政府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全区人民共同的行动纲领。科学编制和有效实施新区“十三五”规划纲要，对于光明新区抢抓发展机遇，进一步强化城市副中心和区域发展极地位具有重要意义。

# 第一章 发展基础和发展环境

“十二五”期间，光明新区全面贯彻科学发展、绿色发展理念，始终坚持质量引领、创新驱动，以大项目带动区域发展，以重点区域带动整体发展，统筹推进促改革、调结构、优配套、惠民生的各项工作，全区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强，社会各项事业全面进步，城区面貌焕然一新，生态环境持续优化，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 第一节 发展成就

**一、国民经济实现有质量的高速增长**

“十二五”期间，光明新区经济持续高速增长，经济总量从2010年的273亿元增长到2015年的671亿元，年均增速近20%。发展质量不断提升，初步形成了以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生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模具、钟表等传统优势产业为主导的产业格局，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64.9%；华星光电、欧菲光、普联等一批高新技术龙头企业先后投产，新区已有年产值超百亿元企业3家，超十亿元企业19家；光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获批华南地区首批、深圳市首个国家级循环化改造示范园区；钟表产业集聚基地成为商务部首批外贸转型升级示范基地；万元GDP能耗下降至0.343吨标准煤/万元，累计下降20.2%。创新能力持续加强，微软全国首个“微软云暨移动应用”孵化平台、德国史太白技术转移中心正式落户光明，引进培育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7家，拥有市级及以上工程或技术中心39个，其中省级以上工程实验室8个，智能制造等5家众创空间正式挂牌成立，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达到12项。

**二、城市建设实现绿色化的全面提升**

新区始终坚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高标准建设国家绿色生态示范城区、国家绿色建筑示范区和全国首个低影响开发雨水综合利用示范区，绿色示范工作全面推进，城市功能不断提升。光明凤凰城列入全市16个重点开发区域之一，按照绿色田园城市高起点规划建设。城市基础设施持续完善，广深港高铁光明城站开通运营，轨道交通6号线、大外环高速开工建设，轨道13号线纳入深圳市轨道四期规划。高标准建设市政道路设施，积极推广采用绿色新技术，以光明大道、华夏路、光侨路、松白路等骨干道路为骨架，“八纵八横”的城市道路网基本形成。新建道路全部采用LED照明，建成8.5公里地下综合管廊并已投入使用，建成21公里的省级绿道、117公里的城市及社区绿道。基本完成茅洲河干流（光明段）整治工程，建成296公里污水干管网络，161公里污水支管网。光明水厂一期工程建设主体已完工，日供水能力达20万吨，公明供水调蓄工程主体坝区基本完工，完成74.25公里基层供水管网改造。绿色示范成效显著，139个项目按绿色建筑标准进行建设，其中34个项目通过国家和地方绿色建筑设计双认证。推动26个低影响开发项目示范。

**三、民生事业实现跨越式的全面进步**

新区坚持高端布局、共建共享，各项民生事业取得长足发展。教育事业加快发展，中山大学·深圳项目正式落户，市第十高级中学及新区外国语学校等一批中小学动工建设，新区实验学校等6个项目建成投入使用，累计新增学位9657座。医疗卫生事业明显提升，新明医院确定为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并即将投入使用，规划床位4000张；市中医院光明院区已批准立项，规划床位3000张；光明新区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完成主体工程，光明新区中心医院住院楼建成投入使用，累计新增床位400张。文化事业加快推进，新区文化馆、图书馆、体育中心、群众体育中心建成投入使用，新区文化艺术中心项目正式落地，社区文体中心实现28个社区全覆盖，人均公共文体设施用地面积达到1.33平方米。社会保障和福利水平显著提高，同富裕二期安居工程等一批保障性住房项目全面建成，累计新增保障性住房5498套；华侨农场976户危房改造全面完成；“幸福社区”项目累计投入达3.1亿元，开展建设项目195个，覆盖全部基层社区；光明福利院动工建设，低保总人数较新区成立时下降65%，劳动关系整体和谐稳定，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3%以下。

**四、改革创新实现战略性重点突破**

新区围绕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改革主方向，在新型城镇化、社区基金会、绿色生态城区、高新园区管理体制、基层党建等重点领域先行先试，取得显著成效。成功获批全国首批62个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地区之一，全面推进人口市民化等七项改革试点任务。成为国家首批社区基金会试点，率先成立凤凰社区等五个社区基金会，累计募集基金3000余万元，推出社区公益项目30多个。积极探索建立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机制，绿色新城的规划体系、指标体系、技术支撑体系初步建立。全面深化功能区体制机制改革，积极探索新型行政区管理模式，梳理发布2600余项政府权责清单和负面清单。全面推进基层管理体制改革，建立“一核多元”社区治理模式，向基层社区选派“第一书记”，率先实现社区服务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社区家园网、和谐居民议事会、社区公益服务岗位社区全覆盖。

## 第二节 存在问题

“十二五”期间，新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虽然取得显著成效，但作为深圳市后发展地区，在产业结构、创新创业、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配套、城市公共安全、管理体制机制等各个方面依然存在诸多问题和短板。

**一、经济基础仍较为薄弱**

新区经济虽然连续多年保持高速增长，但经济总量仍然较小，2015年GDP占全市比重仍不足4%。产业结构亟待优化，低端制造业仍占相当比例，工业增加值率低于全市平均水平，地均GDP与全市平均水平还有较大差距；第三产业发展滞后，特别是生产性服务业和中高端消费不足；社区集体经济薄弱，仍以租赁经济为主。创新创业水平有待提升，重点科研院所、工程实验室、技术中心等机构数量不足，创新成果主要集中于少数大型企业，中小微企业的创新活力不足。人口结构不够合理，大专以上人口占比过小，高层次人才存量少、引进难。

**二、城市功能仍不够完善**

新区发展起步于工业园区，尚未形成比较集中的城市核心功能区，区域辐射带动能力不足。市政基础设施方面，缺少地铁、轻轨等大运量交通，缺少城市快速环路，城市路网、燃气管网密度等关键指标仍远低于全市平均水平，供电、供水能力难以满足高峰期需求。公共服务方面欠账较多，公办学位、养老床位、人均公共文体设施等指标与全市平均水平仍有较大差距，且普遍存在供给不足、层次不高、服务距离过大等问题。

**三、城市公共安全隐患较大**

新区作为后发地区，低端产业较多，公共安全基础薄弱，安全生产压力较大。西气东输油气管道贯穿东西，技术落后、污染严重、安全隐患较高的危化企业、粉尘车间、小型加工厂等高风险生产经营单位仍占相当比例。快速城市化过程中伴生的违法建筑、违法用地等历史遗留问题众多，大量城中村综合环境复杂，公共配套不足，普遍存在消防、用电、用气等诸多隐患。消防场站、消防管网、消防栓等城市公共安全基础设施欠账较多。城市公共安全管理体制有待完善，管理队伍有待充实，管理治理能力有待提升。

**四、功能区体制机制亟需优化**

以功能区体制承担行政区职能，现行体制“小马拉大车”问题较为突出，区级部门行政资源和机构编制配置不足，职权范围有待进一步明晰。街道一级管理幅度过大，行政区划有待进一步调整优化，区、街两级职能有待进一步厘清，街道、社区工作站职能交叉。社区治理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社区综合党委核心功能不突出，社区自治水平不高，社区股份公司仍存在政企、社企不分现象。

## 第三节 机遇与挑战

新区成立以来的发展积累，为“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迈上新台阶奠定了良好基础。未来五年，全球科技和产业持续加快变革，珠三角区域发展格局正在重构，深圳市内区域竞合关系更加复杂，既为新区发展提供难得的历史机遇，也将带来一定挑战。

**一、国际形势错综复杂**

世界经济仍然处在深刻调整、曲折复苏阶段，经济低速增长并存在较多不确定性、走势分化震荡仍将是今后几年世界经济的主基调。同时，全球正涌现出以信息网络、智能制造、新能源和新材料为代表的新一轮技术创新浪潮，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正孕育突破。这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与我国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战略形成历史性交汇，将深刻重塑国际产业分工格局，为光明新区科技创新发展提供了难得的机遇，也提出了更加迫切的要求。

**二、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

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长速度将从高速转向中高速，发展动力将从要素驱动转向创新驱动，经济结构将从增量扩能转向调整存量、优化增量并重。新常态蕴含多种机遇，也带来诸多挑战。一方面，随着新型城镇化和“一带一路”倡议的快速推进，以及“中国制造2025”、“互联网+”等行动计划的深入实施，新的增长动力正在孕育形成，经济长期向好基本面没有改变，这为产业转型升级带来了巨大潜力，有利于新区建立更具竞争力的产业体系。另一方面，经济结构的深度调整也带来经济下行的压力和挑战，加上土地空间约束趋紧、人工与生产成本上升等因素，新区经济增速也面临较大下行压力，继续保持高速增长的难度加大。

**三、珠三角区域发展格局正在重构**

随着珠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不断深入，特别是广深港客专、赣深客专、城际轨道、深中通道等重大基础设施的建设，以及珠三角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启动，人流、物流、信息流将超越行政区划，珠三角地区有望加速形成一个世界级的城市群。新区作为深圳面向珠三角腹地的重要门户，在新时期珠三角一体化和环珠江口湾区整体崛起中必将获得更多的发展机会。同时，珠海横琴、广州南沙等国家级新区和东莞松山湖、中山翠亨等新城新区的全面建设，使新区面临更加激烈的区域竞争。

**四、市内区域竞合关系更加复杂**

从深圳内部来看，特区一体化进程将加快向纵深发展，“三轴两带多中心”的城市格局基本形成，前海-蛇口自贸片区加快崛起，十五个重点开发区域将加快形成新的区域增长极，城市空间在进一步向多中心、多样化、网络化转变的同时，也将区域之间的分工合作关系推向更加深入的阶段，光明与其他区域之间的分工和错位发展将面临更多挑战。特别是未来几年，深圳将加速实施“东进战略”，改变“西重东轻”的发展格局，光明新区在全市的战略地位及城市资源配置等方面将面临更加激烈的竞争。

**五、新区自身发展进入新的机遇期**

作为深圳市新兴发展区域，光明新区地处珠三角“穗深港”产业带和城市发展轴的重要节点，区位优势明显，拥有良好的生态环境，在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循环化园区等领域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绿色实践经验和技术储备，可以充分吸取国际先进城市和先发地区的经验教训，高标准规划、高起点建设，充分发挥后发优势和生态优势，实现弯道超车。随着中山大学·深圳校区落地建设，光明凤凰城进入全面开发建设期，广深港客专、赣深客专在光明设站，轨道6号线、大外环高速开工建设，轨道13号线纳入深圳市轨道四期规划，深圳西湖库区即将建成蓄水，茅洲河实施全流域综合整治，光明新区正迎来各类创新资源和高端要素资源加速聚集，城市品质大提升的关键机遇期。

#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发展目标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各项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对深圳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以“四个全面”统领各项工作，围绕全市加快建成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总体目标，解放思想、真抓实干，坚持新型城镇化、新型工业化、新型信息化融合发展，突出创新发展、协调发展、绿色发展、开放发展、共享发展五大发展理念，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方位提升城市品质，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全面参与区域一体化合作，努力打造发展水平更高、辐射带动能力更强的现代化国际化绿色新城。

## 第二节 发展目标

**一、发展定位**

“十三五”时期，光明新区将围绕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绿色新城”总体目标，着力打造区域性教育医疗和创新高地、高技术产业基地、绿色生态新城，将光明新区建设成为深圳市新时期重要的城市副中心和区域发展极。

**——区域性教育医疗和创新高地**。以中山大学·深圳校区建设为契机，跨跃式发展新区教育事业，努力将新区打造成为教育综合实力较强的区域性教育高地。依托中山大学医学院优质资源，跨跃式提升新区医疗服务能力和辐射水平，打造高端化、国际化、产业化的区域性医疗高地。依托中山大学新兴工科优势和新区产业配套基础，加速集聚国际国内高端创新资源和创新要素，加快科技成果转化，着力提升光明新区创新发展能力，打造区域性创新高地。

**——高技术产业基地。**顺应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潮流，落实“中国制造2025”、“互联网+”行动计划，突出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不断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生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推进模具、钟表、内衣等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向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转变，全面构建绿色智慧现代产业体系，努力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高技术产业基地，形成深圳重要的区域经济增长极。

**——绿色生态新城。**坚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理念，对标国际先进城市，充分利用新区良好生态基底，高标准开发光明凤凰城、中大城，加快茅洲河一河两岸、深圳西湖风景区建设，着力打造若干独具光明魅力的特色小镇，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和区域生态环境，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全面构建山、水、田、城融合共生的城市空间格局，加快建设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国家绿色生态示范城区和国家海绵城市试点，努力打造山清水秀、生态平衡、以人为本、生机勃勃的绿色生态新城。

**二、主要目标**

“十三五”期间，光明新区经济社会的主要目标是：加快构建具有区域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经济发展质量效益显著提升，全市经济增长极地位逐步增强；新型城镇化深入推进，城市品质全面提升，现代化城市中心功能全面增强，区域辐射带动能力显著提升；体制机制更趋完善，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社会发展和谐稳定，人民生活更加幸福。

**——经济更具活力。**区域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创新创业综合生态体系逐步完善，经济内生动力显著增强，人口综合素质有效提升。到2020年，新区地区生产总值达到1200亿元，经济总量占全市比重达到4.6%，人均GDP达到18.5万元，成为全市重要的经济增长极。

**——产业更加高端。**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取得明显成效，高新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进一步壮大，未来产业初具规模，优势传统产业借助“互联网+”加快转型升级，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到2020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50%以上，第三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40%。

**——城市功能更加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城市公共服务设施更加健全，城市核心功能区初具规模，城市综合服务能力显著增强，城市公共安全水平明显提升。到2020年，建设用地范围内城市次干道以上路网密度达到3.71公里/平方公里，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累计下降40%。

**——生态更加优质。**国家绿色生态示范城区建设取得明显成效，构建较为完善的城市生态文明体制机制，节能减排和生态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城市环境明显提升。到2020年，万元GDP能耗、水耗达到国内领先水平，PM2.5年均浓度低于28微克/立方米。

**——民生更加幸福。**保持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发展同步、劳动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人民生活质量和水平明显提升；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和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完善，社会治理水平全面提升。到2020年，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超过5.5万元，千人病床数达到5.9张。

**光明新区“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调控指标体系**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序号** | **调控指标** | **单位** | **2020年**  **调控目标** | **指标**  **属性** |
| **经济发展** | 1 | 本地生产总值 | 亿元 | 1200 | 预期性 |
| 2 | 人均GDP | 万元 | 18.5 | 预期性 |
| 3 | 第三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 | 40 | 预期性 |
| 4 |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 | 50 | 预期性 |
| 5 | 全社会研发支出占GDP比重 | % | 4 | 预期性 |
| 6 |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 件 | 46.52 | 预期性 |
| **社会发展** | 7 |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万元 | 5.5 | 预期性 |
| 8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 | 3 | 约束性 |
| 9 | 千人病床数 | 张 | 5.9 | 约束性 |
| 10 | 每千人总体学位数 | 座 | 124 | 约束性 |
| 11 | 食品及食用农产品抽检覆盖率 | 批次/千人 | 9 | 约束性 |
| 12 | 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 | 平方米 | 0.64 | 预期性 |
| 13 | 每万人暴力案件立案数 | 宗 | 3.5 | 约束性 |
| **城市发展** | 14 | 亿元GDP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累计下降 | % | 40 | 约束性 |
| 15 | 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 宗 | 0 | 约束性 |
| 16 | 建设用地范围内次干道以上  路网密度 | 公里/平方公里 | 3.71 | 预期性 |
| 17 | 公共交通占机动化出行分担率 | % | 53 | 预期性 |
| 18 | 城市污水处理率 | % | 98 | 约束性 |
| 19 | 重要公益性公共场所免费WLAN覆盖率 | % | 100 | 预期性 |
| **类别** | **序号** | **调控指标** | **单位** | **2020年**  **调控目标** | **指标**  **属性** |
|  | 20 | 绿化覆盖率 | % | 50 | 预期性 |
| 21 | 燃气管网覆盖率 | % | 56.7 | 预期性 |
| 22 | 新增供应人才住房和保障性住房 | 万套 | 1.93 | 约束性 |
| **生态文明** | 23 | 万元GDP水耗累计下降 | % | 13.6 | 约束性 |
| 24 | 细颗粒物（PM2.5）年均浓度 | 微克/立方米 | 28 | 约束性 |
| 25 | 建成区黑臭水体比例 | % | 0 | 约束性 |
| 26 |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 | 100 | 约束性 |
| 27 | 万元GDP能耗累计下降 | % | 完成市下达任务 | 约束性 |
| 28 | 万元GDP二氧化碳排放量累计下降 | % | 约束性 |
| 29 |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累计下降 | % | 约束性 |
| 30 | 氨氮排放量累计下降 | % | 约束性 |
| 31 | 二氧化硫排放量累计下降 | % | 约束性 |
| 32 | 氮氧化物排放量累计下降 | % | 约束性 |

# 第三章 战略路径

围绕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绿色新城发展目标，以深入推进创新发展和大力拓展绿色发展为重点，以全面深化改革和扩大对外开放为动力，以促进共享发展为目的，坚持重点带动和片区示范，加快探索协调发展的新路径，推动新区综合实力、竞争力和影响力实现全面跃升。

## 第一节 坚持创新驱动，培育创新发展新动力

### 一、突出中大效应，打造创新引擎

充分利用中山大学的知识溢出和技术溢出效应，注重激发不同创新主体的创新动力和活力，形成大学、产业和政府三螺旋创新发展模式。重点支持中山大学建设有国际影响力的一流大学，加速集聚培育国际化、高水平、跨领域的科技创新资源，打造知识技术策源高地和新区创新发展的综合引擎。推动中山大学优势学科与新区优势产业充分对接，挖掘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核心技术布局新区，为深圳市建设国际科技产业创新中心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提供有力支撑。

### 二、突出成果转化，拓展创新空间

充分发挥企业在成果转化中的主体作用，积极对接国际创新成果转化和深圳市高新走廊创新溢出。健全科技成果转化的激励机制，增强科技企业孵化器作用，促进科技成果加快转化为现实生产力。推动整合现有的创新空间资源，更好地发挥孵化、转化、加速功能，服务好创新创业。多渠道打造一批低成本、便利化、多元开放的创新型产业用房和各具特色的众创空间。

### 三、突出要素供给，营造综合生态体系

大力营造优越的创新环境，培育和集聚各类创新要素，努力营造良好的综合创新生态体系。加快搭建国内领先的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完善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体系。着力发展能够解决快速成长中的小企业融资难题的多种金融平台，加快完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探索实施更加开放、灵活和柔性的人才引进和流动政策，完善创新人才支撑体系。支持中山大学释放高校人才资源、鼓励大学师生创新创业，多措并举助力创客快速成长。

## 第二节 坚持质量引领，探索高端发展新路径

### 一、突出信息经济，引领产业智能发展

积极落实“中国制造2025”和“互联网+”行动计划，发挥后发优势加快迈入数字化、网络化、移动化、智能化时代，以发展智能制造为突破口，推动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和智能技术的深入应用，引领新区产业高端化发展。重点培育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生物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机器人、可穿戴设备、智能装备等未来产业，提升模具、钟表、内衣等传统优势产业，引领新区产业高端化发展。

### 二、突出产城融合，全面提升城市品质

深入推进“产城融合”，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公共服务和城市型配套产业，促进产业发展与城市建设同步协调，实现就业与居住相互融合。促进城区功能复合，配合软性、轻型、无污染产业的发展，将居住与商业、办公、娱乐及其他服务统筹起来，创造更加紧凑、便利、富有生机的城区。促进人与城融合，打造精细化、高质量、有韵味的活力城区，提升城市环境对人的承载力和吸引力。

### 三、突出跨越赶超，加快实现特区一体化

以国际先进地区为标杆，树立更高的城市规划、城市建设、城市管理、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标准，坚持走跨越发展之路，全面提升城区发展质量，推动与全市各区域在更高水平上互动、融合。加快探索城镇化先行区深度城市化的新思路、大型城市边远地区跨越式发展的城镇化新模式，重点解决城市化发展和城市管理治理中的短板，加快建成有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国家新型城镇化典范城区。

## 第三节 坚持绿色低碳，塑造绿色发展新优势

### 一、突出制度保障，健全生态文明体制机制

坚持把制度建设放在更加突出位置，进一步健全完善绿色生态新城建设的总体规划、专项规划、设计导则、技术规范、管理办法等一整套制度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生态资源保护与开发、生态补偿和有偿使用制度，划定城市蓝线和基本生态控制线，严控城市开发边界，以制度建设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城市建设运营模式。

### 二、突出标准先行，建立绿色新城指标体系

全面总结光明新区在绿色生态城市建设中的实践经验，加快与新型城镇化发展相配套的规划、设计、建设、管理与评价等指标的制修订，结合“深圳标准”建设，重点梳理提炼出一整套较为完善的绿色市政基础设施、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循环化改造、城市可持续发展等多维度的绿色指标体系，形成新型城镇化和绿色新城建设的“光明标准”。

### 三、突出试点示范，集成应用绿色低碳技术

发挥光明凤凰城等重点片区的试点示范作用，统筹推进国家级绿色生态示范城区、绿色建筑示范区、海绵城市和国家级循环化改造示范园区建设。加快在光明凤凰城等重点片区开展绿色生态城区建设技术集成示范，以点带面扎实推进光明绿环、茅洲河一河两岸综合整治等示范项目建设，为新区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 第四节 坚持民生优先，构建共享发展新格局

### 一、突出民生投入，完善民生基础设施

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核心理念，坚持把社会建设摆在与经济建设同等重要的位置，持续加大和改善民生投入，建立民生优先的财政投入机制，推进重点民生工程实施，集中力量切实解决新区群众反映突出的教育、医疗、交通、就业、住房、公共安全、环境保护等民生问题，努力实现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

### 二、突出均衡发展，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坚持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可持续的发展原则，推动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缩小与原特区内在公共服务上的差距，重点改善城中村、侨民聚集区、老旧工业区、插花地等薄弱区域的公共服务和人居环境，提升居民生活质量和环境福利。稳步推动“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动态优化基本公共服务项目，完善责权对等、梯度赋权的机制，逐步实现常住人口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让全体社会成员共享新区改革发展成果。

**三、突出优质高端，跨越式发展民生事业**

坚持公共服务设施导向开发模式，在交通、医疗、教育等领域高标准规划建设一批重大工程，聚集优质公共服务资源，高水平发展民生事业，打造重要的区域性教育、医疗和文化高地，努力让群众享有更优质的教育、更专业的医疗、更高品位的文化、更满意的收入、更舒适的居住条件、更优美的生态环境。

## 第五节 坚持开放发展，拓展合作共赢新空间

### 一、突出“一带一路”，深化国际合作

主动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全面深化国际合作，着力构建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开放合作新格局。积极推进经贸合作，争取在重点国别、优先领域、关键项目取得突破性进展，鼓励新区企业形成全球布局，提升在全球配置利用资源要素的能力。结合新区新型城市建设和产业转型提升需要，在绿色新城、先进制造、优势产业、人才培养等领域进一步深化国际交流合作。

### 二、突出深莞一体，融入湾区经济

深入挖掘邻近东莞、连接珠三角城市群的区位优势，主动服务深圳国家经济中心城市战略，加快建设深莞惠一体化先行区。紧扣“深莞惠同城化”主题，积极对接和服务东莞临深区域，大力推动深莞基础设施联通、生态环境共保、产业发展融合、公共服务共享，形成区域发展合力。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经济，积极促进粤港澳大湾区要素有序流动、产业协调发展、资源高效配置、市场深度融合，积极参与打造亚太地区最具活力的世界级城市群。

### 三、突出区域合作，强化市内区域联动

按照深圳市“三轴两带多中心”空间结构布局，依托广深港高铁、轨道交通6号线、13号线，加强与西部发展轴南山高新区、前海蛇口自贸片区，中部发展轴福田中心区、龙华北站片区联动，对接高新产业和高端服务功能溢出；依托大外环高速、轨道交通18号线，加强与北部发展带宝安大空港、龙华观澜、龙岗中心城、平湖等重点区域联动，共同构筑高端产业聚集带；发挥光明新城在深圳西部组团的区域中心功能，主动探索差异化、特色化、创新化发展路径，实现与市内各兄弟城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

## 第六节 坚持重点带动，推动协调发展新突破

### 一、突出中心集聚，凸显城市核心功能

加快光明凤凰城、中大城等重点区域开发建设，超常规布局一批交通、教育、卫生、文化、商业等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加快打造形成光明新区的行政、商业及教育、医疗和文化中心，凸显城市形象，完善城市功能，发挥中心城区对于区域经济的聚集和辐射作用，增强极核的竞争力。

**二、突出园区带动，推动产业集聚发展**

实施园区带动战略，优化产业空间布局。以光明高新技术产业园为核心，重点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对模具、钟表、内衣三大产业集聚基地进行环境提升、配套提升，积极向文化创意、可穿戴设备和智能装备等产业转型升级；通过多种渠道新建改造一批创新型产业园区、众创空间，重点打造若干先进制造示范园区，以智能化、生态化的新型园区为载体，带动新区工业经济集聚发展。

### 三、突出重大项目，强化龙头引领作用

实施重大项目带动战略，围绕产业发展、基础设施、节能环保、社会民生等各大领域，以华星光电11代线、中山大学·深圳、茅洲河一河两岸综合整治、深圳西湖风景区、轨道交通6号线、大外环高速等一批事关全区长远发展的大工程、大项目建设为契机，积蓄跨越发展能量，扩大经济总量，增强综合实力，以点带面实现产业发展大突破、交通建设大跨越、生态环境大提升、社会民生大改善。

## 第七节 坚持深化改革，激发全面发展新活力

**一、突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资源配置**

有序推进人口市民化，补充人口红利，提升教育质量，加强就业创业服务，优化劳动力配置。加快推进土地制度改革，加快淘汰落后过剩产能，有效降低企业成本，优化土地和资本配置。加快构建创业创新激励机制，为企业营造宽松的成长环境，提升全要素生产率。加快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探索行政管理创新和行政成本降低的新型行政区管理模式，缩短行政链条，优化审批流程，提高行政效能，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加快形成优化制度和政策供给的长效机制。

**二、突出国家试点，加强转型发展**

充分发挥新区综合试点优势，加强同国内外一流智库战略合作，积极推进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国家绿色生态示范区、国家绿色建筑示范城区、国家海绵城市试点、国家循环化改造示范试点园区、国家外贸转型升级专业型示范园区和社区基金会建设等国家级示范试点，争当国家战略和基层实践融合的“试验田”。

**三、突出市场导向，释放改革红利**

坚持市场导向的改革战略，逐步破除制约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创新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模式，完善政府购买服务体制机制，引导企业、社会组织等各方参与社会管理和服务，承接政府职能转移，形成多元参与、公平竞争的格局，不断提高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质量和效率。推动社区基金会转型提升，积极打造成为社区治理创新体系的新补充、政府职能转变的新载体。

# 

# 第四章 打造区域性创新高地

紧紧抓住中山大学·深圳落地重大契机，着力提升创新基础能力，积极拓展创新创业空间，营造激励创新环境，构建综合创新生态体系，不断增强新区转型发展的内生动力，努力打造重要的区域性创新高地。

## 第一节 提升创新基础能力

### 一、强化中山大学创新引擎作用

加快中山大学·深圳校区建设，依托中山大学重点建设学科优势，提升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创新发展能力。加快建设光明天安云谷，主动承接中山大学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放大中山大学创新资源集聚效应。积极支持国内外知名高校与新区创新型企业开展合作，组建一批新型研发机构，重点争取设立新型显示、文化创意、生命健康等领域新型科研机构。加快布局形成一批高端科研机构，增强新区基础研究能力和技术应用能力。到2020年，中山大学·深圳校区建成10个以上重点学科，光明天安云谷一期建成投入使用，组建2家以上新型科研机构。

### 二、增强企业创新主体地位

完善企业为主体的科技创新机制，强化优势龙头企业创新骨干作用，引导中小企业以产业链专业分工方式进行模块化创新。支持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实施规模以上重点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行动，重点支持新型显示、新型功能材料等优势企业，以及模具、钟表、内衣等特色企业设立一流研发机构，争取创新能力突出的领军企业进入世界科技创新前沿。实施“瞪羚计划”，重点培育和扶持一批成长性好、竞争力强、管理团队优秀、发展前景广阔的高科技企业。到2020年，建成国家特种计算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先进石墨烯技术应用研究院等市级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中心、技术中心不少于50家，其中省级以上实验室超过12家，新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50家以上。

**三、坚持开放式创新**

积极融入全球创新网络，支持新区龙头企业、中山大学和其他科研机构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承担和组织国际重大科技合作项目。鼓励国外大学、科研机构、跨国公司等来新区设立研发机构，搭建联合研究平台。依托高交会、文博会、创新创业大赛等成果转化平台，开展更为广泛的国际技术转移合作。积极推广以企业为主导的委托研发、组建联合实验室、成立合资公司、合作开展中试以及技术许可、技术转让、技术入股等多种产学研合作模式。到2020年，与境内外知名大学、研究机构合作建设5个产学研合作基地，累计开展20个以上的产学研科技合作项目。

## 第二节 拓展创新创业空间

### 一、打造光明特色众创空间

鼓励龙头企业围绕主营业务，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围绕优势专业领域，行业组织围绕重点产业领域建设众创空间。支持街道、社区与专业机构合作，有效盘活社区闲置厂房、旧工业区、旧屋村等空间资源，加快创办或联合建立一批创业园、创新工场、车库咖啡、创客空间等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新型创业服务载体。支持与海内外知名孵化机构、科研院所合作，鼓励海内外知名孵化器在新区设立孵化机构或分支机构。支持众创空间创新孵化模式，积极探索“孵化+创投”、“创业导师+持股孵化”、“创业培训+天使投资”、“天使投资+创新产品培育”等多元孵化模式。到2020年，新增创客服务平台10个，新增各类众创空间不少于10个。

### 二、建设创新成果转化基地

探索设立区级技术转移公共服务中心，完善科技成果产业对接机制，打通科技成果转化通道，实现创新链与产业链有效对接，提高转化为实际生产力水平。加强与专业孵化运营管理机构合作，鼓励相关孵化成果优先在新区实现产业化。加强与专业技术转移服务机构沟通，加快推进德国史太白技术转移中心、深圳光明微软云平台、光明留学生创业园等项目建设，支持国内外知名技术转移机构在新区设立分支机构或开展业务，吸引科研团队到新区实施科技成果转化。到2020年，新建不少于5家科技成果转化基地。

### 三、多渠道建设创新型产业用房

优先保障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重大产业项目以及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用地需求。完善创新型产业用房建设的体制机制，制定配建产业用房的回购和使用管理办法，支持通过城市更新、容积率提升等方式配建创新型产业用房，鼓励社会资本、区属国企、社区股份公司通过招拍挂或利用自有用地建设创新型产业用房。推行“一社区一特色园”计划，鼓励将功能单一的旧工业园改造成孵化器概念的新型科技园。到2020年，建成光电企业加速器、招商局科技企业加速器等创新型产业用房300万平方米，累计建成特色产业园区8家。

## 第三节 打造综合创新生态体系

### 一、完善创新创业公共服务体系

充分发挥龙头企业、行业协会、产业联盟作用，重点支持新型显示、新型功能材料、模具、钟表等产业领域搭建大型仪器设备共享、检验检测服务、科技信息服务等公共技术平台。鼓励创办网上众创空间、科技创业媒体等虚拟综合服务，发展公共创业信息服务和技术服务平台。积极推动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推动新区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工程中心、技术中心等科技基础设施和资源共享。到2020年，搭建不少于2家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

### 二、完善科技金融支撑体系

探索设立新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通过专业化、市场化运作，支持种子期、初创期、早中期等各类创新型企业发展。支持企业扩大直接融资规模，加强与前海股权交易中心等机构的战略合作。积极推动创新企业上市或挂牌交易，鼓励已上市企业通过增发、兼并等方式做大做强。鼓励银行创新金融服务，探索设立科技支行、科技小贷、科技担保等新型机构，提供“孵化贷”、“成长贷”、“创新研发贷”等新型信贷服务，支持企业发行集合债、私募债、项目收益债等。到2020年，新增上市公司不少于5家，新增新三板上市企业不少于12家。

### 三、完善创新人才保障体系

加强人才政策创新，进一步完善人才住房、职称评定、子女教育、配偶安置、医疗等方面的政策支持，不断优化新区人才服务环境。紧紧围绕产业创新发展需求，充分发挥深圳“孔雀计划”专家、领军人才的引领和集聚作用，引进和培养一批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大力发展高等教育和职业教育，有效对接中山大学优势学科和企业需求，重点培养一批专业技能人才。推动新区重点企业与职业院校联合建立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为重点项目和重大工程提供基础性的人才支撑。鼓励社会力量投资建设人才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推动人才中介服务机构市场化、社会化、规模化发展。到2020年，引进高层次创新团队10个、海外高层次人才50名，新增技能人才2万人。

### 四、提升创新文化软实力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支持建设申请、预警、鉴定、维权援助、纠纷调解、行政执法、仲裁、司法诉讼一体化的知识产权维权制度体系。支持知识产权服务业在新区集聚发展，探索设立知识产权运营基金，探索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制度，支持专利申请与知识产权保护。鼓励建设高水平创新智库和各种形式的创业学院，支持建设创客联盟、创业沙龙等创业者组织，积极举办中国创新创业创客大赛、国际创客周等创新创意品牌活动。完善科普教育体系，支持建设特色科普基地，推进科技展馆、科普主题公园等科普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对创新文化宣传，树立崇尚创新、创业致富的价值导向；大力培育企业家精神，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环境。

|  |
| --- |
| **专栏1：创新驱动重点工程**  **——创新能力专项。**中山大学·深圳新兴工科建设项目，国家特种计算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贝特瑞新能源技术研究院、贝特瑞先进石墨烯技术应用研究院、广东省锂离子动力电池正负极材料工程实验室、广东省精密光学薄膜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铝镁钛合金材料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OLED器件结构及TFT背板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广东省蛋白质（多肽）分离纯化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半导体照明光学设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项目。  **——创新空间专项**。光明光电企业产业加速器、招商局光明“科技企业加速器”，光明智能制造众创空间、智慧时间众创空间、尚源内衣众创空间、国际时尚众创空间、智能自行车众创空间、光明 V+众创·公寓等。  **——创新环境专项。**深圳光明-微软云及移动应用孵化平台、德国史太白技术转移中心、光明新区创业（留创园）公共服务平台、钟表产业集聚基地公共服务平台、光明高新园区（甲子塘）综合服务中心等。  **——光明天安云谷专项**。对接中山大学新兴工科学科建设，依托现状光明同富裕工业园片区及社区返还用地，对光明同富裕工业园片区进行全面升级改造，统一规划、高水平开发、高标准建设，打造集产业研发、先进制造、创新孵化、商业休闲等功能于一体的绿色、智慧、创新型现代化产业园区。 |

# 第五章 建成区域经济增长极

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的机遇，加速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先进制造技术的融合，以制造业的智能化、绿色化和服务化带动新区产业能级全面提升，努力构建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支撑、未来产业为导向、传统优势产业为特色、现代服务业为补充的绿色智慧型现代产业体系，打造区域经济增长极。

## 第一节 打造高新技术产业基地

加快推进“互联网+”发展，坚持市场主导与政府引导并重，优化存量与优选增量并重，引进大项目与培育小企业并重，重点培育一批市场前景好、技术含量高、带动效应强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抢占新一轮产业发展制高点，打造全市高技术产业基地。

###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以新型显示、新型电子信息、光电子元器件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依托华星光电等龙头企业，加快前瞻型新型显示技术研发，鼓励企业拓展车载、医用、工控、透明、镜面等新型显示细分领域，打造现代化、国际化的新型平板显示产业基地；加大通信设备、光学仪器、LED等新区优势电子信息基础产业研发投入，带动产业高端化和品牌化升级。“十三五”期间，重点推进华星光电G11高世代液晶面板生产线、欧菲光科技园等重大项目建设。

**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电子信息材料、碳纤维、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储能材料、新型环保节能材料、航空航天材料等新兴材料。鼓励大型企业建立新材料研发中心，加快新技术成果的产业化应用，提升高性能结构材料、新型功能材料等特种材料发展水平，打造国家电子信息新材料产业基地和国际储能节能材料的重要产业基地。“十三五”期间，重点推进展辰环保涂料研发中心、星源材质二期、美盈森研发总部及环保再生资源材料产业基地等重大项目建设。

**新能源产业。**重点发展太阳能光伏、储能设备、新能源汽车等相关产业。加强太阳能关键设备关键技术研制，重点发展太阳能并网发电、光伏逆变器、太阳能储能设备等太阳能产业。以新型动力电池及电池组件研发和产业化为核心，重点发展锂离子电池、石墨烯电池等储能设备制造。抓住新能源汽车发展机遇，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充电桩研发生产项目。“十三五”期间，重点推进贝特瑞新能源技术研究院，鹏桑普研发总部等重大项目建设。

**生物产业。**重点发展生物医药、医疗器械、生物育种等相关产业。依托中山大学医学院及相关龙头企业，加快发展生物医药产业，重点发展血液制品与新型生物制剂、基因工程疫苗与基因治疗产品、海洋生物医药等创新型药品。延伸新区电子信息产业优势，积极发展高端医学影像、医用机器人、穿戴式和植入式医疗器械、医学生物化学仪器等医疗器械产业。依托新区现代农业基础，重点发展杂交育种、细胞工程育种等技术，打造华南地区重要的种子培育基地。“十三五”期间，重点推进开立生物医疗器械产业基地、康泰生物光明疫苗研发生产基地等重大项目建设。

### 二、实施“互联网+光明智造”行动

**培育发展机器人、可穿戴设备和智能装备产业。**依托新区电子信息、新材料、物联网等产业优势，规划建设光明机器人产业园，培育发展工业机器人关键零部件、机器人本体、系统集成、终端应用等机器人产业。依托新型显示、钟表、生物等产业优势，重点围绕信息娱乐、运动健身、医疗健康等应用领域，培育发展可穿戴设备产业。依托新区新材料、新能源、模具等产业优势，重点培育发展智能电子制造成套设备、新能源汽车制造成套设备、智能化成型和3D打印设备等智能装备产业。“十三五”期间，重点推进深圳机器人及智能装备创新应用示范中心、光明智能装备产业园等重大项目建设。

**推进制造过程智能化。**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利用互联网、物联网以及嵌入式模块化技术，支持华星光电等企业在重点领域率先试点建设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实现生产方式的变革。在家电、机械、服装等劳动密集型行业，实施劳动密集岗位与高安全风险岗位“机器换人”。在医药、食品、饮料等行业以流程制造为主的关键工序，推行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在机械装备等行业以离散制造为主的生产车间，推广应用智能数控设备、传感识别技术、制造执行系统等先进装备与管控技术，推进数字化车间建设。

**培育“互联网+工业”新业态。**深入推广基于互联网的新型制造模式，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建设部署工业云平台，充分对接用户个性化需求，大力推广模块定制、众创定制、专属定制等大规模个性化定制新业务。培育网络众包等新型制造模式，促进社会制造资源的有效协同，大幅度降低企业库存和运营成本。鼓励装备制造企业利用互联网技术整合线下服务资源，发展远程监控运营维护、全生命周期管理、融合应用解决方案、总集成总承包等新业态，促进企业由产品制造商向服务提供商转型，不断延伸产业价值链条。

|  |
| --- |
| **专栏2：“智造光明”重点工程**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华星光电G11高世代液晶面板生产线项目、日东电工偏光片前工序生产线项目、欧菲光科技园项目、灵星雨智能控制系统研发及产业化基地项目、世成电子液晶显示模块产业化项目、欧菲光新型光电元器件生产基地、新宇龙移动互联网产业基地项目、特发光网ODN系统产业园等。  **——新材料产业。**华星光电高纯靶材在新型显示器件中的示范应用项目、贝特瑞新能源材料研究基地项目、喜德盛轻型复合材料及加工工艺设计研发项目、美盈森研发总部及环保再生资源材料产业基地项目、展辰环保涂料研发中心项目、星源材质二期项目等。  **——新能源产业。**贝特瑞新能源技术研究院基地建设项目、奥特迅新型安全节能电源技术研发项目、科士达能源系统一体化解决方案项目、得润电子新能源汽车及智能汽车硬件建设项目、鹏桑普平板太阳能热利用系统产品研发总部项目等。  **——生物产业。**开立生物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医疗器械产业基地、康泰生物光明疫苗研发生产基地、金新农生物产业创新孵化基地、万和科技大厦、卫光生物主导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建设项目、特异性免疫球蛋白及凝血因子类产品产业化项目等。  **——机器人、可穿戴设备和智能装备。**深圳机器人及智能装备创新应用示范中心、光明智能装备产业园区项目、华星光电二期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康佳集团智慧家庭研发及产业化示范基地项目、英威腾光明科技大厦、和而泰光明项目园二期等。 |

## 第二节 改造提升传统优势产业

在模具、钟表、内衣等新区传统优势产业中积极推广应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和新材料，主动驶入信息经济快车道，推动传统生产型制造产业向时尚化、智能化、服务化方向转型，向精密制造和先进制造升级，加快转移、淘汰一批落后产能、过剩产能，全面提高新区传统产业的附加值和竞争力。

**一、模具制造业**

鼓励新区模具企业强化研发设计能力，积极推广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流程、新装备、新材料，对现有生产设施、装备、生产工艺条件进行改造，提高先进产能比重。将机器人、智能装备、3D 打印作为模具行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方向，鼓励模具设计制造向信息化、数字化、网络化、自动化、智能化发展，加强优势大中型塑料模具、中小型精密模具的研发设计能力，发展精密冲压模具、多工位级进模具，加强复合模具、模内镶嵌制造等方面轻量化技术领域的研发和制造。鼓励新区模具制造企业沿价值链向两端延展，加强企业研发设计、供应链和运营管理能力，从聚焦产品的设备供应商发展为全面服务解决方案的提供商，加快向服务型制造转型。

**二、钟表制造产业**

依托深圳市雄厚的钟表产业基础，加快引进钟表龙头企业和产业链关键环节，支持企业加强技术研发，运用新型材料，培育自主品牌，开拓国内外市场，积极打造集研发、设计、总部管理、配套、生产、检测、展示、销售、物流配送、品牌推广、人才培养、钟表文化于一体的，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生态环保型钟表产业集聚基地。鼓励企业充分利用微电子技术、精密加工技术、新型电池材料技术、纳米表面处理技术，提高产品感观和性能，促进钟表产业与文化创意和时尚产业结合，向“时尚科技”产业转型，重点发展与 IT 技术相结合的多功能智能钟表，加入通信、娱乐、健康、医疗等实用功能，向高性能军工钟表、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等产业延伸。

**三、内衣制造业**

全面提升内衣产业集聚基地综合环境，吸引更多国际著名品牌入驻，重点引进核心竞争能力强、带动作用大的内衣龙头企业以及产业链上的关键环节，加快向内衣产业链中高附加值环节延伸，提升产业集聚水平。鼓励企业在新区设立研发设计和管理服务中心，提升原创设计水平，加强陶瓷纤维等内衣新材料的研发应用，促进内衣服饰向文化创意和时尚产业转型发展，打造时尚内衣自主品牌。支持企业利用互联网、大数据采集并对接用户个性化需求，实现生产自动化与供应链管理的智能化，全面提高企业的快速开发能力、敏捷生产能力和高效快速的销售能力。

**四、优化中端、淘汰低端产能**

按照“改造升级一批、转移消化一批、淘汰取缔一批”的总体思路，有序引导产业梯次转移。对符合新区现有产业发展需要、市场需求旺盛、技术工艺较先进、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优势中端产业，支持其留在新区，并优先满足企业发展需要，鼓励其通过市场化手段实现改造升级。对因土地、资源、生产成本、开拓市场等因素需要将全部或部分产能转移出去的产业，支持其向深汕合作区等市、区对口产业转移园区转移产能；对附加值低、污染严重、技术落后、安全隐患高的低端产业，进一步加大环境保护、节能减排、质量标准、安全生产等领域监督检查力度，坚决予以淘汰取缔；对于转移淘汰低端产能腾退出的产业空间，以及条件成熟的旧工业区、社区集体厂房，加大改造升级力度，为传统优势产业拓展空间，提高集聚度，向智能化、专业化园区发展。

## 第三节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依托新区先进制造业基础和良好的生态环境资源，着力补齐新区服务业短板，优化新区产业结构。着力发展总部经济，提升新区科技服务专业水平，积极推动新区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高端化发展。着力发展现代商贸、特色旅游、文化创意、健康服务等特色现代服务业，推动新区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和高品质转变。

**一、促进生产性服务业发展**

**总部经济。**积极推进光明上市企业总部园、中小企业总部基地综合体、光明新区创新产业园建设，加快发展总部经济，大力引进国内外大企业地区总部或营运中心、研发中心、结算中心、金融总部等入驻。依托高新技术产业和先进制造业较为发达的产业优势，以及土地空间较大的资源优势，重点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研发总部和先进制造业企业总部。加大龙头企业培育，对于符合新区产业发展方向、市场潜力巨大、规模效益明显的企业，给予土地、办公用房、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审批等方面支持，加速形成一批优势总部企业。到2020年，引进培育总部型企业不少于20家。

**科技服务。**围绕光明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优势传统产业发展的需要，大力培育研发服务业，鼓励科技中介服务机构为企业提供研发设计、创业孵化、知识产权、科技咨询等科技服务以及小额融资、设备租赁及资产证券化咨询等金融服务。大力发展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搭建科技成果转化公共服务平台，瞄准新区重点发展的产业，全力争取国内、国际领先的国家、省市重大科技成果、孵化毕业企业到新区转化。加快发展检验检测认证服务，重点发展面向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售后服务全过程的分析、测试、检验、计量、临床试验等服务，重点完善新型显示、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模具、钟表等优势传统产业领域的检验检测服务体系，积极参与制定行业检验检测国际标准体系。

**商务服务。**依托光明凤凰城、中大城核心片区开发，集中建设一批中高档商务楼宇，配合酒店、会展、餐饮娱乐等配套设施，重点打造一两个高端商务集聚区，吸引国内外制造企业总部或地区总部、区域采购中心、第三方物流企业、国内外贸易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入驻，发挥产业集聚、联动发展的商务服务功能。推动电子商务应用发展，支持光明农特产品与自行车、钟表、内衣等传统优势工业品以网上销售等为切入点发展电子商务，鼓励企业依托自身品牌通过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设旗舰店、专卖店或自建电子商务平台。

**二、提高生活性服务业品质**

**现代商贸。**依托轨道6号线观光站、长圳站、高铁光明城站等城市重要节点开发，加快推进新城综合体、长圳车辆段综合体等集购物、娱乐、餐饮、酒店、文化等功能于一体的城市综合体、大型购物中心、轨道交通商业中心项目建设，提升商业设施品位，完善服务功能，提高新区商业集聚程度。在城市更新和旧工业区、城中村改造中，综合考虑商贸服务业发展和城市功能配套需求，做好重要商业设施用地安排，重点抓好城中村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和品牌生鲜超市建设，增强社区综合商业服务功能，建设现代化社区商业。

**特色旅游。**充分利用新区丰富的山水田林生态景观资源，加快深圳西湖风景区、茅洲河一河两岸、森林郊野公园等重点项目建设，大力发展以自然亲水、休闲健身、游憩观光为特色的自然生态旅游。优化提升光明农场、农科大观园等旅游品牌，整合光明乳鸽、烧猪等特色美食资源，加快打造“光明小镇”等若干独具魅力的特色小镇，大力发展农业观光、农业体验、农科教育为特色的生态农业旅游。深入挖掘光明华侨文化、客家文化、岭南文化特色，活化利用公明墟、麦氏大宗祠、元代古窑、明骑楼、古粮仓等光明历史文化遗产，引导鼓励社区、企业、个人改造、开发一批创客之家、酒吧、民宿、设计酒店等配套设施，打造传统文化体验走廊，大力发展人文文化旅游。

**文化创意。**依托华强文化创意园、中国国际新媒体短片基地等载体，带动新区动漫、游戏、特种电影、微电影等相关产业发展。依托新区钟表、内衣、自行车等传统产业基础，高水准建设深圳光明钟表文化设计创意港、喜德盛国际休闲文化产业园、光明新区居家服饰创意谷等特色创意产业园。挖掘烙画、瓷文化、红木文化、茶文化等传统文化资源，将文化创意融入产品设计，打造烙画基地、光明瓷博园、光明茶文化园等主体园区，实现文化与产业的结合。

**健康服务。**抓住中山大学医学院及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等三级医院建设契机，依托新区生物医药和医疗器械产业基础，重点培育发展第三方医学检测、健康管理、远程医疗、个体化治疗等新型服务、新兴业态；大力培育发展中医养生、医疗美容、亚健康人群保健、照护康复等行业，打造服务珠三角的医疗康复中心。

|  |
| --- |
| **专栏3：现代服务业重点工程**  **——总部经济专项。**光明上市企业总部园、中小企业总部基地综合体、光明新区创新产业园等。  **——现代商贸专项。**光明新城综合体项目、长圳车辆段综合体项目、宝利来酒店、国际高端消费品保税体验中心。  **——文化创意专项。**华强文化创意园、喜德盛国际休闲文化产业园、光明新区居家服饰创意谷、深圳光明钟表文化设计创意港、光明烙画基地、光明瓷博园、中国国际新媒体短片基地等。  **——深圳西湖风景区专项。**按照国家级水利风景区标准，依托深圳西湖水域及周边区域，打造“一环、六园、一岛”深圳西湖风景区：即环湖游览圈、生态展示园、荔枝纪念园、楼村湖景园、郊野体验园、湿地体验园、湿地观赏园、生态观光岛。 |

# 

# 

# 第六章建设国家新型城镇化示范城区

按照“绿色、创新、智慧、人文”新型城市标准，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围绕“两城两带”重点区域开发，加快构建快速畅达的交通网络，进一步完善能源、水务、信息基础设施，提高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和现代化水平，逐步构筑南北协调、东西均衡的区域发展格局，加快建成环境友好、资源节约、功能完善、宜居宜业的国家新型城镇化示范城区。

## 第一节 打造“两城两带”重点区域

#### 一、光明凤凰城

光明凤凰城总面积约15平方公里，包括光明高铁门户区、平板显示园片区、新城公园周边片区及红坳片区，是深圳市16个重点开发区域之一，将重点集聚新区主要高端资源，超常规布局发展商业、教育、卫生、文化等公共服务，多点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努力打造成为一座生态优质、产业高端、产城融合，具有较强区域辐射能力的绿色智慧新城，成为光明新区的行政、经济、文化核心功能区。

**总体格局。**光明凤凰城重点打造“一环两轴三核”总体格局。一是加快建设“光明绿环”，串联凤凰城内山体、水体、田园等自然要素，联结区域山水格局，形成光明绿环。二是构建两条“发展轴”，将观光路沿线打造成为集总部经济、行政管理、商业商务、居住生活、公共服务等功能的“城市综合发展轴”，将光侨路沿线打造成为引领光明产业转型升级的“创新产业发展带”。三是打造“三核”，以轨道观光站、轨道长圳站和高铁光明城站为战略节点，分别推进东坑水片区、长圳车辆段片区、麒麟山片区建设，打造三大特色项目群。

**城市品质。**按照“绿色、智慧、创新、人文”新型城市标准，在光明凤凰城全面集成海绵城市、绿色建筑、循环化园区、智慧城市等示范试点，将光明凤凰城建设成为彰显光明新区现代化国际化绿色新城魅力的样板地区。高标准打造光明绿环，串联区域内山水田园和重大公共建筑，形成高品质、连续的公共空间。完善两条发展轴城市天际线，营造丰富的空间形态，合理安排道路空间功能和尺度，使城市道路空间回归公共生活。在三大核心区域集中打造一批标志性建筑群，以高密度、高强度为特征，凸显国际化、现代化先进城区特征。

**重要设施。**光明凤凰城实施公共设施先导战略，超常规布局一批商业、教育、卫生、文化、立体停车场等公共服务设施。加快建设光明新城综合体、长圳车辆段综合体、宝利来酒店等一批商业设施，高标准建设新区文化艺术中心、光明书城等文化设施，高水平建设运营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新区外国语学校、第十高级中学以及特色学院、国际学校等配套设施，大力推进凤凰村、茶林村等一批村庄更新改造，加快建成一批商住小区和保障性住房，全面增强凤凰城的承载力和综合服务功能。

#### 二、中大城

中大城总面积约12平方公里，包括中山大学·深圳校区、光明同富裕工业园片区及新羌、圳美片区，南临深圳西湖，北靠森林公园，东邻东莞黄江，将以中山大学·深圳项目落地建设为契机，加快优化周边交通体系，完善城市公共配套，引领带动新羌、圳美等光明北片区的整体转型提质发展，努力打造成为一座大学与城市融合、适合青年人求学创业、富有人文气息的田园文化新城，成为重要的区域性教育高地、医疗高地和创新高地。

**总体格局。**中大城重点打造“一轴一廊三核”功能布局。一是依托现状公常路改造提升，打造一条兼具商业商务、创新创业、公共服务等功能的“城市活力发展轴”，并在中山大学段实施下沉式改造，加强北侧校区与南侧园区及配套功能区的一体化联系。二是依托环绕中大城的新陂头水（含新陂头水北支）串联中大城北侧望天湖水库等小水库、基本农田、村落及南侧深圳西湖等人文景观资源，打造一条“环城生态绿廊”。三是公常路北侧以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为核心引擎，聚合各类创新、人才、文化资源，公常路南侧以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光明天安云谷作为核心，整合带动周边片区转型提升，形成南北呼应，两翼齐飞的城市发展格局。

**城市品质。**依托中大城山环水抱的良好基底，践行海绵城市开发理念和以人为本的城市设计理念，依托“一轴一廊”营造绿色城市开敞空间，完善城市慢行系统，提升城市人文品质，努力建设宜学、宜创、宜业、宜居，富有人文气息和山水田园特色的新型城区。中大城北片高起点规划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以低密度、低强度为特征，按照国际一流大学标准营建依山傍水的开放式、园林式校园。中大城南片依托同富裕工业园片区及其周边区域改造，高标准规划光明天安云谷，局部实施高强度开发，打造区域标志性建筑；高规格建设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以整合中山大学资源为主线，支持校区、园区、院区、社区融合联动发展。

**重点设施**。全面优化中大城区域交通网络，加快启动轨道6号线支线建设，加快打通光侨北路，规划建设新公常路从中山大学北侧连接东莞，实施现状公常路中山大学段下沉式改造，建设联系中大校区与光明天安云谷、生活配套区、医院的慢行设施。全面完善中大城综合配套，加快推动中山大学·深圳校区及配套人才住房、中小学、幼儿园等项目建设，推动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建设及扩建工程。结合光明天安云谷建设，实施同富裕工业园片区更新改造，综合配套商业、文化、娱乐、人才住房等设施。依托北侧环城绿廊建设，带动新羌北原生村落发展学生创客、艺术工作室、酒吧、民宿等慢生活设施。

#### 三、茅洲河一河两岸生态休闲文化带

茅洲河一河两岸生态休闲带总长度约14.8公里，以茅洲河干流为骨架，串联沿线支流、排洪渠，共同构建城市生态水系，将以茅洲河全流域综合整治为契机，复合推进水质治理、生态修复、景观再造和产业转型，充分释放茅洲河流域一河两岸自然生态人文景观优势，重点打造成为光明新区独具魅力的城市滨水景观长廊和休闲文化带，营造自然亲水、休闲人文、富有活力的中部生态文化休闲带。

**总体格局。**茅洲河一河两岸生态休闲文化带重点打造“1+13+N”功能布局。一是以茅洲河干流为主轴，综合推进一河两岸沿线的生态治理、产业转型和景观塑造，建设一条自然亲水、富有活力的“城市中央滨水景观轴”，将其打造成光明新区的“赛纳河”。二是依托鹅颈水、东坑水、木墩水、楼村水、新陂头水、西田水、公明防洪渠等13条支流（排洪渠），串联深圳西湖及区域内主要公园湖泊，建成覆盖全区的城市绿道网络，打造若干条自然生态、传统文化、时尚创意主题廊道。三是沿茅洲河水系重要节点散点布局一批湿地主题公园、文化创意场所、小型公共开放空间，满足市民休闲游憩生活的多元化需求。

**城市品质。**合理划定河道红线，全面清退河道内违法用地，大力提高公共岸线比例，促进沿岸土地的集约高效利用。按照海绵城市理念全面实施河道治理和生态景观再造，营造市民亲水空间，满足公众休闲需要。结合沿线生态、人文、产业特色，塑造景观特征鲜明的三大主题河段，茅洲河南段突出时尚运动、循环经济主题，茅洲河中段突出文化创意、湿地聚落主题，茅洲河北段突出传统文化、慢生活主题，充分挖掘本土历史文化资源，凸显城市文化个性，丰富创意文化产业内容，提升片区城市文化内涵。

**重点设施。**结合茅洲河全流域综合整治工程，建设茅洲河滨河公园、东坑水、木墩水等一批湿地公园，重点完善滨河休闲游憩设施与慢行交通设施，建设区域绿道网络，完善自行车道、步行道、驿站等配套设施，以及相应的通讯、医疗、商业、环卫、自行车租赁和停车场等设施。以古墟、粮仓、宗祠、风水塘等历史建筑活化利用和烙画、茶文化、红木文化等传统文化集中展示为契机，融合配套一批酒吧、餐饮、创意集市、工作坊、书吧等慢生活设施。

#### 四、沿松白路一路两侧转型提升带

沿松白路一路两侧转型提升带全长12公里，南接石岩水库，北邻松岗街道，横贯公明办事处主要建成片区，将以松白路为骨架，以城市更新作为土地二次开发利用的重要抓手，引导城市空间与产业空间双转型，城市功能与产业形态双提升，加快打造成为一条新旧协调、功能完善、环境优美的“转型提升带”。

**（一）总体格局。**松白路一路两侧转型提升带重点打造“1+3+N”功能布局。一是以松白路主干道为骨架，促进沿线交通、土地、产业、经济的耦合发展，打造一条光明西部片区的“深南大道”。二是结合沿线资源禀赋和产业特色，重点打造“三大功能区段”，松白路北段打造光明西部商业服务和文化休闲中心，重点提升内衣产业集聚基地形态；松白路中段打造集工商业、居住和生活配套于一体的综合组团，重点提升钟表产业集聚基地形态；松白路南段打造集高新产业、居住和公共服务配套于一体的综合组团，重点提升模具产业集聚基地形态。三是沿松白路两侧散点布局推进一批拆除重建、综合整治、功能改变城市更新项目，以点带面实现城市二次开发，焕发城市活力。

**（二）城市品质**。沿松白路重要节点和轨道6号线、13号线站点布局，选择最具代表性、影响力与提升潜力的空间资源和场所，形成珠链式、高强度、高品质的城市商贸、居住、公共服务配套功能区，打造沿松白路商住产业带。实施松白路绿化提升、交通整治和立面改造，强化两侧界面的连续性和整体性，营造标志性节点，形成具有公明地域特色的景观轴线。实施模具、钟表、内衣三大产业集聚基地环境提升，结合松白路沿线老旧工业园区改造和拆除重建，重塑松白路一路两侧园区品质和城市形象。

**（三）重要设施。**加快建设长春北路、惠庙线等区域主干路网，通过西环大道-根玉路、北环大道-公常路分流松白路的过境交通，打通区域交通微循环。迁址重建光明新区人民医院，规划建设田寮文体中心、松白文体中心、游泳运动中心等公共服务设施。结合公明新创维片区、公明秋硕片区、公明商业中心、公明塘尾沙头面工业区、公明华发片区、公明信宏城片区等一批城市更新项目，配套建设一批商业设施及保障性住房、学校、幼儿园、社康中心等公共服务设施，全面增强松白路一路两侧城市承载力和综合服务功能。

## 第二节 构建快速畅达交通网络

#### 一、完善道路交通基础设施

以重大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为抓手，着力加强新区对外通道与内部交通联系，打造快捷畅通的道路网络。

**完善对外区域交通。**加快建成惠庙线、大外环高速等道路工程，实施龙大高速、南光高速市政化改造，形成光明新区对外跨境交通道路“二横二纵”格局，加快深莞交通一体化进程，全面打通光明-东莞交通断头路，规划研究光明联系东莞松山湖、黄江、塘厦等片区跨境通道，加强与中山、惠州横向交通连接，加强与前海、大空港片区及中西部发展轴上各组团交通联系。

**完善辖区主干路网。**全面建成“八横八纵”城市主干路网，加快推进双明大道、东明大道、光侨大道、长春北路、周家大道等城市主次干道建设，彻底实现两明互通；开展区域内快速环路规划研究，依托现状道路进行快速化改造，形成新区快速路环网，并与龙大高速、南光高速、大外环高速互联互通。到2020年，新区次干道以上路网密度达3.71公里/平方公里。

**改善交通内循环。**加快打通周家大道等47条断头路和梗阻路，加快城市支路网络建设，全面实施社区道路提升工程，滚动开展年度交通拥堵综合治理，全面改善新区交通微循环系统，完善城市交通毛细血管。

#### 二、健全公共交通体系

加快构建以轨道交通为骨干、地面常规公交为网络、慢行交通高效接驳的一体化公共交通体系。

**大力发展轨道交通。**强力推进和保障轨道6号线建设，加快轨道6号线支线、轨道13号线前期工作，力争2020年前开工建设，加快启动轨道18号线前期研究，争取提前启动建设。积极配合推进赣深客专项目建设，推动广深港客运专线光明城站建设成为深圳北部重要的区域交通枢纽。到2020年，新增轨道交通里程17.5公里以上。

**加强常规公交建设。**落实公交优先理念，持续优化常规公交与轨道交通的无缝接驳。加大公交运力投放，开通一批微型巴士，鼓励互联网定制包车线路，改善园区、社区及边远地区交通循环。规划配建一批公交场站，提升既有场站综合使用效率。在光明凤凰城、中大城等重点区域超前规划新建一批立体停车场，鼓励社区利用既有空间建设一批社区停车场。到2020年，新建公交停靠站150个，实现常规公交覆盖所有社区、工业园区和边远地区，新区公交分担率达到53%，500米公交站点公交覆盖率达到95%以上。

**打造区域慢行系统**。合理组织道路空间资源，实施光明新区道路慢行系统完善工程，构建“快慢分离，环境舒适”的城市道路慢行交通体系；充分利用新区生态、河道景观、文化旅游资源，打造“生态优美，慢城生活”的生态景观慢行体系；合理设置非机动车换乘枢纽和公共自行车规划布点，形成“集疏一体，无缝衔接”的公共出行慢行体系。到2020年，建设由人行道、自行车道、绿道构成的总长度约100公里的慢行系统。

#### 三、优化区域交通组织

合理组织区域货运交通，建立更加便捷高效的集疏运网络体系。强化辖区内各个物流节点间的互联互通，推进信息共享、业务互通和设施共用，实现新区范围内的网络化运营。分阶段、分路段循序推进龙大、南光高速市政化改造，合理优化过境货运交通，保证主线快速连续的交通功能，增强两侧用地联系和交通可达性。加强重点区域、路段交通组织，综合运用限时、限货、限牌通行等手段，合理调控交通流量。

## 第三节 完善绿色市政基础设施

#### 一、推进供水保障工程建设

大力推进供水基础设施建设，公明供水调蓄工程建成蓄水，开展片区小型水库联网建设，整合新区水库资源，保障城市供水安全。加快水厂升级改造，完善原水管网布局，提高供水保障能力和质量。加快基层供水管网改造，开展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供水水质全面达到国家标准要求。

#### 二、加强能源设施建设

建立安全、可靠的能源供应网络。配合推进滇西北至广东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及配套受端交流电工程（深圳光明段）项目建设；新建大通、光侨、科技、民生、西田等220KV变电站5座，规划扩建110KV变电站1座；实施光明凤凰城等重点片区高压电线改迁工程，加快规划建设市政配套电缆沟，统筹改造光明新区内早期电缆沟，到2020年，光明新区共建成220KV变电站10座，110KV变电站9座。加快清洁能源建设，利用产业园区、公共建筑等建筑屋顶建设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试点建设智能电网，加快新能源充电桩布局建设。加快天然气管网建设，加快改造老旧住宅区和城中村天然气管道，到2020年，新建市政管网40公里、庭院管网10公里，燃气管网覆盖率达56.7%。

#### 三、加快综合管廊建设

按照《光明新区共同沟详细规划》，统筹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综合运用各项政策措施，实现综合管廊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全面提高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水平。在现有华夏路综合管廊建成运营基础上，加快建成并投入运营光侨路、观光路地下综合管廊。结合光明凤凰城、中大城等重点区域开发建设，在有条件的城市主干道及轨道交通施工中，同步实施地下综合管廊建设。到2020年，建成投入运营地下综合管廊10.5公里。

|  |
| --- |
| **专栏4：市政交通重点工程**  **——轨道交通专项。**建成轨道交通6号线，启动6号线与东莞轨道支线、轨道交通13号线规划建设，启动轨道交通18号线前期、广深港高铁光明城站改扩建工程研究。  **——市政道路专项。**建成大外环高速（光明段）、惠庙线工程、双明大道（松白路-龙大路）、长春北路（通兴路-龙大路）、周家大道（松白路-龙大高速）等；推进龙大高速、南光高速市政化改造；推进光明新区道路慢行系统完善工程。  **——水务设施专项。**建成公明供水调蓄工程、光明水厂、上村水厂原水管建设及改造工程，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二期）及甲子塘等水厂改造升级工程；推进光明新区小型水库联网工程、实施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社区基层供水管网改造工程建设。  **——能源设施专项。**新建滇西北至广东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及配套受端交流电工程（深圳段），新建大通、光侨、科技、民生、西田等5座220kV变电站，对凤凰城片区内高压电线实施迁改；推进分布式太阳能光伏项目、新能源充电桩布局建设；推进天然气管网新建及老城区管网完善工程。  **——综合管廊专项。**建成光侨路、观光路地下综合管廊。 |

## 第四节 建设先进智慧城区

#### 一、布局完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

实施“智慧光明”行动计划，加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快城市宽带网络建设，全面推进光纤到户改造，到2020年新区光纤入户率超过90%。加大无线WIFI热点覆盖，到2020年新区重要公益性公共场所免费WLAN覆盖率达100%。加快“智慧园区”建设，到2020年新建成创新型产业园区100%布设1000兆以上国际互联网出口带宽。加快建设云计算公共服务平台，与深圳超算中心（云计算中心）等大数据机构建立全面战略合作关系。加快新区公共设施物联网部署，推进交通、能源、给排水、环保、应急等城市基础设施智慧化建设；广泛集成自来水、电力、燃气、排污、通讯、轨道及综合管廊等地下市政基础设施数据。

#### 二、建设智慧型城市管理体系

大力实施智慧城管建设，优化升级新区数字城管系统，推动供水、防洪排涝、燃气、环卫、园林绿化、道路养护、路灯管理和综合执法系统互联互通，逐步实现非紧急类城市综合管理领域全覆盖。大力发展智能交通，建设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等技术手段提高交通运行管理、组织调度和公共交通服务水平。全面推进智能安防，完善视频监控网络布点，建设新区、办事处、社区三级视频综合信息管理应用平台，推动“科技围村”社区全覆盖，强化对重点区域、重点场所、重点企业和高危物品的信息化管控。加快建设突发公共事件应急指挥平台，切实提升突发事件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探索建立安全生产地图，强化全区安全信息采集、分享、分析、预警能力，构建光明新区智慧安全生产体系。

#### 三、提升公共服务管理智慧化水平

充分利用深圳电子政务资源中心、超算中心、灾备中心的计算和存储资源，建设新区电子政务云平台，推进基础和共享数据库、政府在线门户网站、网上办事大厅、市民便民利民服务平台建设，加强信息化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加强网络信息安全系统建设，提升政府管理治理水平和效率。实施“智慧教育”行动计划，全面建成“一网一平台、两库两服务”教育网络，以光明新区高级中学和光明小学为试点，开展“智慧校园”试点建设。加快建设教育专网，实现全区95%学校光纤联网。实施“智慧医疗”行动计划，搭建新区医疗卫生信息网络平台，建立健全全民人口信息、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三大数据库，依托信息化手段为辖区居民提供安全、便捷、优质的诊疗服务。

|  |
| --- |
| **专栏5：“智慧光明”重点工程**  **——智慧基础专项。**推进已建成区“光进铜退”工程，全面实施光纤到户改造；城市新建区全面推动IPV6用户普及率和网络接入覆盖率；推进行政中心、大型商圈、旅游景点、交通枢纽等重要公共场所WIFI全覆盖；规划建设新区云计算公共服务平台、重点公共设施物联网采集系统、综合交通运行指挥中心、视频监控探头完善工程、社会治安视频信息综合管理应用平台、办公自动化（OA）系统建设等。  **——智慧教育专项。**建成“一网一平台、两库两服务”：一网，即教育城域网；一平台，即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两库，即教育基础数据库和教育教学资源库；两服务，即内网门户网站为教育系统内用户提供管理和应用服务、外网门户网站为社会公众提供教育信息公开和资源共享服务。  **——智慧医疗专项。**建成医疗卫生公共服务平台网络，建立全员人口信息、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三大数据库；推进智慧医院改造建设，提供在线健康咨询、预约、诊疗、办理入院、结算等全流程服务。 |

## 第五节 拓展城市发展空间

#### 一、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水平

深入开展地籍调查和土地总登记工作，全面查清新区范围内土地权属状况，摸清土地资产家底。加大土地利用强度，促进优质要素资源向产业基地和园区集聚，提高空间资源综合利用效益。合理安排土地供应规模、结构、时序，优先保障重点项目、民生工程、支柱产业等用地需求。遵循产城融合的理念，鼓励土地混合使用，适度提高产业用地建筑容积率，推动建设功能完善的城市综合体和复合型城区。结合轨道交通建设，加大地下空间综合开发力度。通过新增用地、城市更新等手段对建设用地功能进行合理调整，进一步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形成协调平衡的城市建设格局。

#### 二、加快重点片区城市更新

立足保留城市历史肌理，引入“城市再生”理念，综合运用拆除重建、功能改变、综合整治等多种更新方式，实施片区成规模、功能复合的综合性城市更新，推动城市更新取得实效。坚持产城融合，在完善城市商业、居住、公共配套的同时，结合新区产业特色重点推动一批“工改工”项目，通过旧工业区升级改造为新区制造业发展留足空间。优化城市更新项目申报、建设、管理、运营体制，探索完善“城市建筑空间更新、发展模式更新、产业内涵更新、城市运营与服务水平更新”四位一体的城市综合更新体系。同时，将社区转型发展与城市更新有机结合，积极引导社区集体经济组织参与城市更新，使城市更新成为光明新区土地二次开发利用的重要抓手、深度城市化的重要推力、利益共享的重要平台。到2020年，松白路一路两侧等重点片区城市更新初见成效，通过城市更新实现用地供应不少于65公顷。

#### 全面释放城市土地空间

按照土地整备规划、计划，有序推进土地整备工作，重点保障光明凤凰城、中大城等重点区域开发建设用地需求。强力推进建设用地清退，重点清退深圳西湖、茅洲河流域及其他生态控制线内建设用地。实施重大产业项目用地保障专项行动，梳理整备出一批5公顷以上大型产业地块，满足重大产业项目用地需求。创新土地整备方式，加快研究第三方土地整备的可行性，加强土地整备力度。探索土地整备利益统筹试点，综合运用规划、土地、资金等多种政策工具，统筹解决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继受单位征地历史遗留问题，促进城市发展和社区转型。妥善推进光明集团土地确权，加快落实社区征地返还用地，积极推动社区集体土地入市，加大已出让闲置用地处置力度，优化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为新区释放更多城市土地空间。到2020年，累计清退建设用地不低于400公顷，全面实施37公顷土地整备利益统筹试点，完成19公顷政府储备土地清理工作。

|  |
| --- |
| **专栏6：城市更新重点工程**  公明新创维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公明秋硕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公明商业中心城市更新项目、公明办事处塘尾沙头面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光明大丰安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公明华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公明办事处元昇厂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公明办事处信宏城片区城市更新项目、光明东周片区城市更新项目。 |

## 第六节 打造光明特色小镇

#### 一、总体目标和基本思路

**总体目标**。依托光明新区良好的产业基础和资源禀赋，加速资源整合、要素聚合、项目组合、产城融合，努力把特色小镇打造成为新区的产业升级新载体和新型城镇化新平台，为建设区域性创新、教育医疗高地和绿色生态新城提供强有力支撑，力争通过5年的努力，培育建设3-5个产业特色鲜明、富有活力魅力、人文气息浓厚、生态环境优美、多种功能叠加以及具有全省乃至全国影响力的光明特色小镇。

**基本思路**。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体、市场化运作”的原则，按照“产、城、人、文”四位一体有机结合的要求，立足“特色产业、资源禀赋、文化底蕴”三大要素，明确各类特色小镇的具体目标定位，严格划定特色小镇边界，合理界定人口、资源、环境承载力，合理规划布局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完善产业、文化、旅游、社区等功能配套，采取统一规划、统一招商、统一建设的发展模式，重点打造若干独具光明魅力，宜居、宜业、宜创、宜游的特色小镇。

#### 二、重点打造若干光明特色小镇

**光明小镇**。充分利用新区东部的深圳西湖、基本农田、森林公园等山水田林生态景观资源，整合周边农科大观园、光明高尔夫、大宝鸽场、省立5号绿道，以及迳口社区古村落、碉楼、黄氏大宗祠、侨民旧居等人文景观，引入行业龙头企业，着力打造以城郊水生态环境、乡村田园风光为基底，华侨文化、农耕文化、美食文化为特色，以生态涵养、休闲健身、游憩观光、乡村旅游为主要功能的生态文化旅游小镇。

**科技小镇**。以中山大学建设为契机，引入大型专业机构，规划建设集科技、创新、生态于一体的智慧型科技小镇，突出创新要素集聚功能、自主研发功能、孵化育成基地功能、科技创新公共服务功能、科技产业金融融合互动功能、创新人才综合服务功能、科技创新成果转移转化功能和智慧城市网络功能建设。大力吸引有实力的科技企业、各类新型研发机构、孵化育成实体、众创空间和风投创投企业等进驻科技小镇，把科技小镇打造成以人为本、产城融合、宜业宜居的智慧型、枢纽型的“双创”新社区。

**钟表小镇**。以钟表产业集聚基地为核心，有机整合周边公园绿地和城市更新单元，继续做强钟表主业，吸引知名钟表品牌总部入驻，全力推进钟表基地集聚发展、高端发展。积极引导钟表制造向时尚创意、智能制造、可穿戴设备等方向转型升级，深入挖掘钟表产业文化内涵和时尚因子，培育工业设计、文化创意、旅游、会展等新业态。加快钟表行业公共服务平台、钟表主题公园、钟表博物馆、钟表特色学院、产业配套宿舍、高端商务酒店等公共配套设施规划建设，全面提升片区环境品质，打造宜业宜创宜游，具有独特文化标识的经典产业小镇。

# 第七章 创建国家级绿色生态示范城区

坚持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理念，全面拓展深化绿色城市开发模式，加快建设国家绿色建筑示范区、国家海绵城市示范城区、国家循环化改造示范园区，全面营造绿色城市空间，加大环境治理力度，促进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完善城市生态文明体制机制，进一步擦亮新区“绿色”品牌，努力建设国家绿色生态示范城区。

## 第一节 拓展深化绿色开发模式

#### 一、创新绿色城市建设制度标准

实施绿色规划，树立“精明增长”、“紧凑城市”理念，建立健全绿色生态新城建设的总体规划、专项规划体系；严控城市开发边界，控制城市开发强度，划定城市蓝线、城市黄线、城市紫线、永久基本农田和基本生态控制线，科学划定城市开发边界；按照绿色低碳理念高水平规划建设“两城两带”重点区域。强化绿色管理，构建规划、勘察设计、施工、验收、运营管理等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绿色管理体系，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城市建设运营模式。推广绿色技术，健全完善新区绿色设计导则、绿色技术规范体系，总结推广应用一批经过实践检验的绿色市政、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循环化改造技术，并率先将光明凤凰城建设成为全国绿色低碳技术集成应用的示范样板。形成绿色标准，结合“深圳标准”建设，加快与国家绿色生态示范城区建设相配套的规划、建设、管理与评价等指标的制修订，到2020年，全面形成一整套比较完善的绿色城市建设制度标准体系。

#### 二、营造绿色生态空间格局

按照现代田园城市规划理念，坚守生态空间保护红线，严格控制城市生长边界，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充分利用光明新区丰富的生态资源特别是农田绿地资源，加快构建以湿地公园、城市公园、基本农田等为生态节点，茅洲河干流及支流、城市绿道等为主要生态廊道，东部、北部森林公园为生态屏障的城市生态格局。全面加强各主要生态节点、次节点的连通性，积极推动绿色发展触角深入城市各个街区、社区、园区，形成具备绿色基础设施及休闲生活野趣街道双重功能的绿色开放空间。合理规划和设置城市通风走廊，培育组团式、紧凑集约、功能复合的城市空间结构和形态，打造田在城中、城在绿中，城与乡融合、人与自然融合的绿色生态空间格局。

#### 三、建设国家绿色建筑示范区

加大绿色建筑推进力度，推进绿色建筑标准化、社会化，公共建筑项目全面执行国家《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一星级及以上标准。积极推动大型公共建筑空调、通风、照明、热水等用能系统的节能改造，提高用能效率和管理水平。建设和推广新能源微电网示范工程项目，加快推进太阳能光伏发电、自然光导照明系统在绿色建筑上的应用。探索推进超低能耗、零能耗建筑和正能效建筑试点，进一步挖掘建筑节能潜力。加强建筑能耗监测，开发建设新区建筑能耗监测平台。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积极稳妥推广钢结构建筑，鼓励企业加大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智能化技术、虚拟仿真技术等方面的研发应用，全面提高辖区建筑行业的运营效率和管理能力。到2020年，新建成招商局科技企业加速器、光电企业加速器、光明新区公共服务平台等一批星级绿色建筑项目，新区二星及以上高星级绿色建筑总面积达到150万平方米。

#### 四、建设国家海绵城市示范区

加快建设海绵城市，打造“渗、蓄、滞、净、用、排”有机结合的水系统。推动新、改、扩建工程项目同期配套建设雨水收集利用设施，切实增强城市防洪排涝减灾等综合能力。统筹发挥自然生态功能和人工干预功能，优先利用自然排水系统与低影响开发设施，实现雨水的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和可持续水循环。坚持因地制宜，科学布局和选用下沉式绿地、植草沟、雨水湿地、透水铺装、多功能调蓄等低影响开发设施及其组合系统，推广道路及广场的透水铺装及路面生态排水，通过植物、土壤和微生物系统蓄渗和净化径流雨水。以光明凤凰城作为试点区域，系统推进东坑水、鹅颈水、光明绿环等生态系统项目包以及管控平台类项目包，共九大类63个海绵城市项目建设。到2020年，新区20%以上面积达到70%的年径流总量控制率目标，城市建设区低影响开发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 五、建设国家循环化改造示范园区

科学制定产业园区循环经济指标评价体系，贯彻“生产、生活、生态”三位一体园区发展理念，通过优化空间布局、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推进源头减量。重点推进光明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项目，构建产业间循环、企业间循环和企业内微循环等多层次循环经济体系。构建高效的土地利用、水资源利用、能源资源利用和材料循环利用体系，实现节地节能节水节材。健全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体系，建设工业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资源化回收项目，实现各领域垃圾的零排放和资源化。到2020年，全面建成循环经济综合服务网络平台、太阳能发电屋顶等35个重点示范项目，努力打造国家级循环化改造示范园区。

## 第二节 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 一、构建城市水生态体系

深入实施治水提质“十项行动”，开展茅洲河全流域水系治理，基本消除建成区河流黑臭水体，系统打造茅洲河一河两岸生态景观。开展防洪达标建设，完善山洪截流分洪，实施雨洪调蓄和暴雨管理，加快排涝泵站、分洪通道建设，基本消除城市内涝灾害。完善新区排水管网，深入推进排水管网专业化运营，新建污水管网440公里，提高雨污分流率。加快光明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建设，实施既有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提高出水标准。着力推行低影响开发，加强对新区河道、水库、湖泊、水渠和湿地等城市地表水体的保护和控制，打造以茅洲河、深圳西湖等为主体的湿地保护体系。力争到2020年，新区饮用水源地区的地表水达到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Ⅲ类水质标准，地下水达到国家《地下水质量标准》中Ⅲ类水质标准。

#### 二、打造城市绿脉景观系统

整合新区山系、水系、田园绿地系统,优先建立生态绿地网络，构建山环水绕、多元协调、边界清晰的城市绿脉景观。高标准建设“光明绿环”，有效串联河道、水库、湖泊、湿地、郊野公园和基本农田等绿岛绿地元素。加快光明森林公园、观澜森林公园、五指耙森林公园等郊野公园和荔湖公园、尖岗湖公园、龟山公园等综合公园建设，建成光明儿童公园等特色主题公园，提升改进社区公园、街心公园建设水平。高标准实施城市主次干道绿化提升，打造若干特色林荫大道、鲜花大道。推广垂直绿化、屋顶绿化、阳台绿化、停车场绿化、人行天桥绿化、立交桥绿化，全方位、多层次营建城市“绿色空间”。到2020年，新增公园绿地不少于50万平方米，新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16.5平方米，绿化覆盖率达到50%以上，建成“公园之城”。

## 第三节 强化环境污染综合治理

#### 一、建立生态环境保护机制

构建新区-办事处-社区（工业园区、重点排污企业）三级环境保护网格化管理机制，推动环境保护管理关口前移、重心下沉、无缝衔接，实现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网格化、规范化、精细化和长效化。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建设评价制度，引导经济社会迈向绿色化、低碳化、循环化发展。逐步建设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推进环境监管标准化建设，完善环境质量预警机制，加快推进重点污染源、重点水工程在线监控系统建设和动态档案建设，有效加强环境监管能力。强化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度，进一步完善环境绩效综合评估考核机制，逐步提升绿色考评在新区考核体系中的比重。大力倡导生态文明，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积极倡导勤俭节约、合理消费的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培育绿色生态民间组织，引导各类民间组织参与生态文明建设。

#### 二、着力推进节能减排

严格实施清洁生产审核，对高水耗、高能耗、重污染企业实行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鼓励企业积极参与“鹏城减废行动”和自愿开展清洁生产，支持企业申报广东省清洁生产企业。积极探索各类新能源技术的应用，推广利用可再生能源，配套建设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加快LNG清洁能源、新能源汽车的投放。推进工程减排，加快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管网和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设施建设。推进监督减排，严格落实污染减排目标责任，责令不达标企业限期整改，削减排污量。强化结构减排，实施产业结构调整负面清单制度，严格产业准入标准，落实淘汰污染严重和落后产能各项任务。

#### 三、强化环境治理和保护

加强机动车尾气污染路检、场检，加大黄标车的淘汰力度，加强施工工地扬尘污染治理，切实控制余泥渣土环境污染，有效控制废气、扬尘等污染。采取消声、吸声、隔声等措施防治工业噪声污染，强化对商业网点、娱乐场所等社会生活噪声源的管理。着力节水防污减污，控制污染排放，全面推行“河长制”，加强截污系统的精细化改造，到2020年，基本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开展污染场地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示范，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餐厨垃圾减量化处理、污泥资源化利用，实施垃圾减量和分类收运工作，规划建设光明新区垃圾焚烧、垃圾分拣等垃圾处理设施，规划新建田寮受纳场等4个永久性受纳场和若干临时受纳场，到2020年，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覆盖率达到90%以上，危险废物处理处置率达到100%。

|  |
| --- |
| **专栏7：“绿色光明”重点工程**  **——绿色建筑专项。**推进招商局科技企业加速器、特建发光电企业加速器、光明新区公共服务平台等绿色建筑项目建设；推进既有建筑绿色化改造，打造国家级绿色建筑示范城区。  **——海绵城市专项。**推进光明凤凰城海绵城市试点区域建设，全面实施海绵型公园与绿地、海绵型建筑与小区、海绵型道路与广场、水系整治与生态修复、防洪与排水防涝、水污染治理、供水安全保障、管理平台建设等九大类54个海绵城市项目建设。  **——循环化改造专项。**推进光明高新园区国家循环化改造试点，重点推进太阳能屋顶发电项目、光明新区循环经济网络平台建设项目、光明新区再生资源分拣厂、光明新区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等项目建设。  **——水生态专项。**茅洲河全流域综合整治工程、深圳西湖风景区工程、光明新区白花河综合整治工程、光明新区污水支管网完善工程等。光明再生水厂一期、光明水厂一期、光明再生水补水管网工程等项目建设。  **——公园绿地专项**。五指䎬森林公园（一期）、光明森林公园（一期）、荔湖公园、尖岗湖公园、大雁山综合公园、光明儿童公园、重点道路绿化提升工程等。  **——光明绿环专项。**具体以光明新城公园、碧眼水库、高铁绿廊、麒麟山公园、智慧公园、鹅颈水山体公园、鹅颈水生态公园、都市田园、平板显示园中心公园、鹅颈水湿地公园、华星光电人工湿地公园、门户公园、东坑水企业总部段、文化公园共14个景观节点为主体，由东坑水、鹅颈水及高铁绿廊作为主要连接廊道，形成结构完整、生态延续的城市绿环。  **——环境治理专项。**规划新建光明新区垃圾焚烧厂、再生资源分拣中心等垃圾处理设施，规划新建田寮受纳场等4个永久性受纳场。 |

# 第八章 建设城市公共安全先进城区

坚持以人为本、安全发展、和谐发展，切实把城市公共安全和社会稳定作为城市管理治理和社会建设的优先目标，按照经济社会发展与公共安全协调、拓展服务与规范管理并重、硬件完善与软件提升结合的理念，持续加大公共安全投入，努力建设安全有序、共建共享、民生幸福的城市公共安全先进城区。

## 第一节 强化城市公共安全管理

**一、创新城市公共安全管理体系**

严格按照国务院安委会、省安委会和市安委会的组成和设置，健全新区安委会的组成和设置，充分发挥统筹、指导和协调功能。强化大安全理念，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落实，围绕生产安全、消防、交通、建筑等行业的安全生产和危险边坡、余泥渣土受纳场、自然灾害（地陷）、危化品、特种设备、用电、地下管道、水务、农贸市场和百货综合体等领域的公共安全，构建一套职责清晰、协作有序、统一高效、群众和媒体监督的“政府主导、部门监管、社会参与”城市公共安全管理组织系统，确保不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整合新区城市公共安全信息系统，打破新区城市公共安全信息资源在部门、地域之间的壁垒，依托现代网络通讯技术基础，建立数据互通、信息共享、标准统一的新区城市公共安全管理信息系统，增强新区城市公共安全管理决策的科学化和城市公共安全隐患治理的及时性、针对性，提高新区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能力。

**二、实施城市公共安全专项整治**

围绕新区城市公共安全薄弱环节和重点领域，系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并建立长效监管机制，全面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创造安全、和谐、稳定的发展环境。实施生产安全专项整治，重点加强危化品生产、经营、存储和使用，以及粉尘车间等易燃易爆生产经营场所的监管执法，加快淘汰一批产业低端、安全风险大的企业；重点推进西气东输管道隐患整治，坚决打击破坏西气东输管道及其附属设施行为，彻底整治管道周边乱建、乱挖、乱钻及管道超期未检等问题；重点加强建筑施工与既有建筑安全监管和隐患整治；实施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建立火灾风险评估机制，全面开展消防隐患排查，对重点隐患建立消防严管片区，对历史遗留违法建筑进行摸底，重点解决易导致重大人员伤亡的隐患，加大人员密集场所的整治纳管力度；实施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加大禁摩限电、酒后驾驶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打击力度，加强泥头车、校车、危化车等重点车辆监管；实施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加大对重点品种、重点行业、重点环节、重点区域的抽检力度，强化整治，实现生产、流通和消费环节的全过程监管；实施水务安全专项整治，做好水库、河道治理工程、污水处理厂等在建工程的安全监管工作，进一步加强水库、河道日常监管，基本消除城市内涝；实施余泥渣土受纳场、危险边坡和地质灾害安全专项整治，开展安全评估，全面消除重大安全隐患点；实施城中村安全专项整治，全面改造提升城中村农贸市场，全面消除城中村用电、燃气安全隐患；实施违法建筑与违法用地安全专项整治，重拳打击、全面控停违法建筑，疏堵并举妥善处置城市历史遗留问题，到2020年，新区违法建筑存量减少2000万平方米以上，建设用地清退总规模不少于400公顷。

## 第二节 完善城市公共安全基础设施

在城市规划建设中统筹做好安全规划，合理配置城市建设用地，综合考虑地形、地质、气象、危险源场所、防洪、抗震、防风等安全因素，尽量避开灾害源和生态敏感地带；强化交通、能源、通信、给排水等城市生命线系统安全规划，从系统构成、设施布局、结构方式、建设标准、组织管理方面，提高生命线系统的防灾抗灾功能。加大新区城市公共安全基础设施投入力度，重点加快深圳市消防训练基地、公明特勤中队等9个消防站建设，加快推进一批消防管网、消防栓等消防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实施茅洲河全流域综合治理，加快推进白花河等一批河道整治工程，开展一批内涝点治理，保障水务安全；加快供水管网改造，保障居民用水安全；加快推进智能交通管理系统、交通监控系统、交通标识系统等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建设；加快实施一批余泥渣土受纳场、危险边坡及地质灾害隐患点整治工程、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工程、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消除安全隐患。

## 第三节 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完善重大决策事项社会公示制度、听证制度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建立健全常态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制。深入开展平安光明建设，强力推进“平安细胞”创建工作，完善全覆盖、信息化、动态化的社会治安立体防控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平安巡城”行动，提高路面“见警率”和处置率。完善治安复杂区域滚动排查和常态化整治机制，强化城中村、农贸市场等重点区域整治。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保持对“黑恶势力”和“黄赌毒”的严打高压态势。深入推进平安促进会、治安理事会等成功经验，深化安全文明小区、无邪教小区、无毒社区等创建工作。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机制，加大专业性行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力度，重点探索在征地拆迁、医疗卫生、劳动保障等领域建立专业性行业性调解组织。继续充分发挥群防群治机制优势，积极推进治安志愿者工作，促进新区社会治安持续好转，力争到“十三五”期末，每万人暴力案件立案数保持在3.5宗以下，90%以上社区建设成为“平安社区”。

|  |
| --- |
| **专栏8：“安全光明”重点工程**  实施生产安全、消防安全、道路交通安全、食品药品安全、余泥渣土受纳场、危险边坡与地质灾害安全、违法建筑与违法用地安全、城中村安全等专项整治行动，新建深圳市消防训练基地、公明特勤中队、塘家、田寮、李松蓢、长圳、东周等消防站项目，光明公安机训大队训练基地，小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公明易涝区大中型雨水抽排泵站项目等。 |

# 

# 第九章 构建民生幸福和谐城区

适应公共服务需求不断增长和快速升级的发展趋势，加快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增强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增加优质公共产品和多元化服务供给，打造区域教育医疗高地，实现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

## 打造区域性教育高地

高标准发展光明新区教育事业，按照“提升品质、扩大规模、优化结构、办出特色”的思路，科学规划教育布局，努力将新区打造成为实力强、品质优、供给足、发展水平居于全市先进行列的区域性教育高地。

**一、跨越式发展高等教育**

按照世界一流大学标准，高水平推进中山大学·深圳校区建设，加快建成一所拥有约20个学院，具备文、理、医、工等相对齐全的学科体系，具有全日制本科到硕士、博士研究生完备培养体系，以医科和新兴工科为主要办学特色的国际一流综合性大学，并在管理模式、运行机制、培养模式、人事制度等方面探索新的管理体制。重点建设四大学科群，即医科学科群（临床医学、基础医学、公共卫生、药学）、工科学科群（生物医学工程学、智能制造与控制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材料学、能源与动力学、航空航天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建筑与土木工程学、海洋工程与技术学）、理科学科群（数学、物理、化学、生命科学）、文科学科群（中文、历史、哲学、商学）。力争2016年实现招生（广州校区代培），2018年建成医学院等若干学院并投入使用，2020年在校生规模超过1万人，拥有教师队伍约1000人。

**二、均衡优质发展基础教育**

优化义务教育资源配置，全力保障学位供给，适当缩小义务教育学校服务半径。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规模，全面推进特色名校建设，采取高校办附中、外部优质资源引进、内部优质资源整合提升等多种形式，建设一批优质品牌学校。加快市第十高级中学、新区外国语学校等项目建设，力争2017年建成投入使用。加大学前教育投入，扩大普惠性幼儿园规模及覆盖面，系统完善在园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幼儿园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学前教育专项奖励等配套政策。到2020年，新建红花山中学、新区外国语学校等8所学校，改扩建公明二小、玉律小学等8所学校，新增中小学学位约2万个；新建幼儿园20所，新增幼儿园学位约7200个，普惠性幼儿园比例达到60%以上。

**三、特色发展职业教育**

加强教育、劳动部门和市、区间跨部门和跨层级职业教育资源整合力度，依托深圳市第二职业技术学校，打造新区职业教育培训基地，优化提升深圳市广播电视大学光明分校和办事处成人学校，探索在普通高中适当增加职业教育的教学内容。加大对民营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的扶持力度，鼓励行业协会兴办职业教育，形成多层次、多形式的职业培训和创业培训体系。到2020年，形成与新区人才需求紧密结合，企业办学、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大职业教育格局。加强终身教育，努力创建学习型社区、学习型机关、学习型企业和学习型家庭等学习型组织。到2020年，初步建成新区、街道、社区三级“立体化、全覆盖”的社区教育网络。

**四、鼓励发展民办教育**

加大民办教育扶持力度，探索构建营利性和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分类管理、差别化扶持的政策体系。继续探索创新公民办帮扶政策，提升民办学校办学质量，引导民办学校培植办学特色，重点培育若干所高端品牌民办学校。进一步加大对民办学校特色建设扶持力度，到2020年，力争50%以上的民办学校成为光明新区“特色学校”。

## 建设区域性医疗高地

高水平发展新区医疗卫生事业，加快构建以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为龙头、区属综合医院为支撑、社区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为基础、专科性医院高端民营医疗机构为补充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形成“保基本、全覆盖”与“高端化、广辐射”的医疗服务格局高地。

**一、高端发展综合医疗**

建成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远期规划总床位4000张，依托中山大学医学院优质资源，创新医院管理模式，打造国家级保健中心、医疗科研中心、危重症诊疗中心、深圳灾难急救中心、区域性医疗中心，充分发挥引领示范和辐射带动作用。加快建设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规划床位3000张，打造集医疗、科研、教学、预防、保健、康复等功能为一体的三级甲等综合性中医院。迁址重建光明新区人民医院，支持其向综合性三级医院升级，完成光明新区中心医院二期工程建成，支持其向妇幼保健特色的二级甲等综合性医院升级。大力引进国内外名医、名科、名院等优质医疗资源。到2020年，千人医生数达到2.8人。

**二、优质发展基础医疗**

优化社区健康服务中心配置，按照实际服务人口优化社区健康服务中心配置，分类管理社康中心，探索设置1-2家一类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区域社康中心），新建深房传麒山、甲子塘工业区等片区社康中心，对西田、新围、东周等15家社康中心实施标准化升级改造。改革社康中心举办模式，实行属地化、一体化、集中式管理。强化全科医生培养和引进，支持社康中心依托全科医生为市民提供疾病初级诊疗和转诊转介服务。力争到2020年，全区95%以上的社康中心达到标准化建设要求，2个社康中心达到国家级示范社康中心标准，6个达到省级标准，10个达到市级标准。

**三、特色发展专科医疗**

针对深圳市及光明新区医疗薄弱环节，吸引鼓励国内外知名特色专科医院在光明新区落户发展。推动高端医疗服务发展，结合新区优越的生态环境，引导并鼓励社会力量在新区举办医疗美容、口腔、中医保健、健康体检等高端医疗服务或专科化医疗服务，支持社会举办涉外医疗机构。

**四、全面建设健康光明**

增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优化调整光明新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卫生监督机构管理体制，提高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增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公共安全隐患的监管、调查、监测、检验、处置能力，提升公共卫生安全风险和隐患的治理水平。逐步扩大公共卫生服务覆盖面，组织落实各级各类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政策，提供妇女儿童保健、老年保健和重性精神病人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拓展健康管理方式，加快发展家庭医生、医养结合、康复护理等服务，推动开展远程医疗服务，逐步丰富和完善服务内容，做好上门巡诊等健康延伸服务。推动中医药事业发展，充分发挥中医药“治未病”和养生保健优势。到2020年，居民平均预期寿命达到80岁，市民主要健康指标达到深圳市前列。

## 打造区域文化高地

以重大公共文化设施建设为抓手，全面提升新区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加快构建覆盖均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快推动“文化服务增强、文化经济融合、文化历史传承”三位一体发展。

**一、推进公共文化设施和服务体系建设**

**推动功能性重大文化设施建设。**加快新区文化艺术中心建设，高标准建成一座集演艺中心、音乐厅、图书馆、美术馆、国际会议中心等功能于一体的一站式文化艺术中心。规划建设光明体育中心、深圳书城光明城、深圳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等文体设施建设。大力推动国家级、省级和市级公共文化机构与新区公共文化机构的合作，采取合办机构、合办项目等方式，探索设立文化馆、博物馆、美术馆的相关分馆。

**健全完善街道社区级文体设施。**优化文体设施布局，重点补齐田寮玉律片区、光明北片区等薄弱地区短板，加快布局建设田寮文体中心、松白文体中心、圳美文体中心等一批街道级文化体育中心。按照每3万人1座的标准，布局更多、更便捷、更可及的社区文化体育设施，重点推进社区图书馆、24小时书吧、小型足球场、篮球场等社区便民文化体育设施建设。充分利用市政公园、公共绿地及城市空置场所等配建全民健身设施，合理设置绿道休闲体育驿站、生态体育活动站点。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和社会化**。围绕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建立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标准；实施公共文化惠民均等行动，落实公共文化体育设施向全体市民限时免费开放政策，面向全体市民创新推出多样化的公共文化服务。建立健全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培育和规范好文化类社会组织，推进文化志愿服务，全面提升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水平。

**二、打造光明文化体育品牌**

依托新区良好的生态环境资源及特色产业基础，盘活用好新区各类文化体育场馆资源，继续办好ITF深圳国际元老网球巡回赛等既有特色文化体育品牌活动，瞄准足球、垒球、网球、马拉松及自行车、钟表、服装等领域，主动培育、承接一批高参与度和较大区域影响力的重大体育赛事或文化品牌活动，塑造新区文化形象。探索与市属部门联办或承办深圳读书月、深圳戏剧节、市民文化大讲堂等专项活动，积极引进文化下基层的资源，增强新区公共文化服务的品牌影响支撑。

**三、加强光明文化传承与保护利用**

加大光明历史文化遗产挖掘和保护力度，建立和完善城市文化遗产保护体系。妥善保护骑楼、碉楼、古窑、老墟、粮仓、宗祠等传统建筑文化，主动传承“公明醒狮”、“公明太极拳”、“玉律麒麟舞”等传统民俗文化。在新城开发和旧城改造、城市更新中，注重深入挖掘光明新区农场文化、华侨文化、岭南文化记忆和传统，依托历史街区、传统村落和特色资源，结合自然山水田园景观，将社区发展、产业转型与文化创意、生态休闲、田园观光相结合，活化利用历史文化遗产，重点打造一批历史文化街区和特色田园文化品牌。

##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优先，及时有效解决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新区居民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和现实利益问题，建立健全适度普惠型社会福利体系，提升就业、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住房保障等公共服务的供给能力和水平。

**一、完善劳动就业服务体系**

完善就业服务网络，优化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服务功能和网点布局，完善促进就业三方联动机制，提升就业创业服务信息化水平。加大创业扶持力服务与规范管理并重度，全面落实税费减免、首次创业补贴、小额担保贷款、资金补贴、场地安排、创造就业岗位奖励等各项创业援助政策，引导居民自主创业。完善信访、监察、仲裁“三位一体”调处劳动争议机制，构建行政、人民、仲裁、工会、司法多元化调解机制，探索建立独立于企业之外的社会化劳动争议调解组织，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到2020年，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归零，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法定时限内结案率达98%。

**二、完善住房保障体系**

完善以人才为重点的“分层次、多渠道、广覆盖”的住房保障体系，扩大新区人才安居政策覆盖范围，保障户籍低收入、低保住房困难家庭、户籍无房家庭住房需求，探索逐步将符合条件的外来务工人员住房困难家庭纳入住房保障范畴。综合运用城市更新配建、地铁上盖物业配建、企业社区合作共建等多种模式，积极引入市场化机制，引导社会资金参与保障性住房的建设运营。到2020年，新增供应人才住房、保障性住房1.93万套。

**三、健全社会福利体系**

完善以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为基础，以医疗、子女教育、养育扶助、临时救助等专项救助为补充的综合性社会救助体系，实现应保尽保。加强社会救助与再就业、社会福利、社会保险、最低工资制度的政策配套和工作衔接。完善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光明社会福利院、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等项目建设。鼓励社会力量将养老与旅游休闲、医疗保健、高新技术结合起来，兴办特色类养老机构，探索医养融合模式。

## 优化人口管理服务

加强人口管理和综合服务，增强光明新区对中高端人才的吸引力，实现人口数量适当增长、人口质量加快提升、人口结构和空间分布持续优化的目标。

**一、加快优化人口结构**

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人口管理服务体制，加强人口布局与产业分布、城市空间布局、城市治理、社会建设“五位一体”的联动调控，稳步提升户籍人口比重。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全面实施一对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的政策，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坚持以产业升级优化人口结构，以科技创新推动人才集聚，逐步淘汰高能耗、高污染企业，以及低技术含量的劳动密集型企业，有序推动从业人口结构置换，实现“数量型人口红利”向“质量型人口红利”转变。加强人口空间疏解，提升凤凰城片区、中大城片区、轨道站点沿线的开发密度和人口集聚度，降低生态保护区、生态脆弱区的人口密度，优化区域人口分布。到2020年，新区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比例达到15%以上。

**二、有序推进人口市民化**

推动外来人口深度融入新区社会，完善居住证管理制度，探索构建梯度赋权的公共服务供应体系，积极推进居住证与“衣食住行医证贷”实现有机对接，在社会保险、文体服务、交通服务等方面逐步实现全面市民化。深入推进原村民深度城市化，加大对村改居社区的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建立社区规划师制度，提升社区规划建设质量。加大对原村民的就业指导和社会保险帮扶，开发适合原村民的公益性就业岗位，提升原村民就业率。加快推动侨民的市民化。改善侨村的居住环境，促进归侨侨眷失业人员及毕业生实现就业创业，利用市区侨企侨团、福彩公益金等社会慈善资源，为光明辖区在读归侨侨眷子女实施助学帮扶，重点提升归侨侨眷新生代综合素质和融入社会能力。

## 建设共建共治共享新型社区

以深化社区末梢治理为重点，以完善社区治理结构、提升社区服务水平、改善社区综合环境、转变社区经济发展方式为突破口，全力推动社区由村落式管理向现代城市社区转型，由传统治理方式向现代治理方式转变，全面建设管理有序、服务完善、设施齐全、共享共治、经济繁荣、绿色智慧的新型社区。

**一、提升社区服务水平**

大力提升社区服务效能，促进社区服务多元化，以社区服务中心为平台，社会组织为主体，社区基金会为亮点，形成以政府购买服务为支撑的“非行政化”社区服务机制。持续加大社区投入力度，重点加大社区道路、地下管网、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和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完善社区综合配套。实施城中村综合整治提升工程，切实解决与社区群众生活息息相关的道平、灯亮、渠通、巷净、行畅、居安等民生问题，到2020年，现有城中村全部完成整治提升。

**二、推动社区经济转型升级**

加快落实社区返还用地，完善棘突土地评估和入市机制，通过资产化为股份合作公司向现代企业制度转变打下基础。推进社区股份公司改革，彻底剥离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事务，回归经济组织职能定位；探索职业经理人制度，完善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制度，加快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加快打造集体资产交易、监管、财务实时监控、出国（境）证照管理四个平台，规范集体资产监管。促进社区股份公司产业转型升级，以集体土地入市、社区自建、合作参股等多种模式参与城市更新，推动社区股份公司自有物业集中连片改造；鼓励有条件的社区股份公司拓展投资渠道，依托新区重大项目或自身资源禀赋、产业特色，主动承接重大项目配套服务，着力打造一批特色街区、特色园区，实现区域与产业双转型。

**三、建设绿色智慧新型社区**

加强绿色宜居社区建设，推进“一社区一公园”计划，新建改造提升一批社区公园，新建改造一批社区绿道；鼓励有条件的社区实施立体绿化、屋顶绿化，打造一批社区微绿化、微景观；积极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全面推进垃圾分类试点进社区、进楼栋。加大智慧社区建设力度，加快推进社区家园网二次开发全覆盖，开发推广“掌上社区App应用”，打造“指尖上的社区服务平台”；整合社区户籍、计生、劳动保障等社区服务网，为社区居民提供“一网通”服务，重点打造一批绿色智慧新型社区。

|  |
| --- |
| **专栏9：“民生光明”重点工程**  **——教育专项。**新建中山大学·深圳校区；新建深圳市第十高级中学；新建中山大学配套中学配套小学、新区外国语学校、红花山中学等10所学校，改扩建公明二小、玉律小学等6所学校；新建20所幼儿园；优化提升深圳市广播电视大学光明分校和办事处成人学校。  **——医疗卫生专项。**建成中山大学附属第七医院、新建深圳中医院光明院区、迁址重建光明新区人民医院、新建光明新区中心医院二期；新建深房传麒山、甲子塘工业区等片区社康中心，对西田、新围、东周等15家社康中心实施标准化升级改造。  **——社会福利专项。**新建光明社会福利院、改扩建公明颐养院、规划建设新区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续建高新西（塘家）拆迁安置房、公明办事处保障性住房、高新西产业配套宿舍工程、钟表基地配套员工宿舍、中山大学配套人才住房等保障性住房和人才住房项目。  **——文化体育专项。**新建新区文化艺术中心、深圳书城光明城；新建田寮、松白、新健兴等3家文体中心；规划建设光明体育中心、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新建一批社区文体中心、城区街区24小时自助图书馆等。  **——新型社区专项。**实施城中村综合整治工程；积极推动“宜居社区”、特色园区建设；推动社区家园网二次开发全覆盖，打造餐饮、家政、娱乐、购物等社区共享服务平台。 |

# 第十章 勇当改革开放先行区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争当国家战略与基层实践融合的“试验田”，继续在新型城镇化、社区基金会、绿色生态城区、基层管理体制等重点领域先行先试。发挥产业和区位优势，加强与国际先进地区合作，深入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点推进深莞一体化合作，主动对接前海-蛇口自贸片区辐射，积极推动与全市其他区域联动发展，共同构建互利共赢的区域发展新格局。

## 第一节 争当国家战略与基层实践融合的试验田

### 一、全面推进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建设

落实国家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批复精神，继续加强与国家级智库合作，重点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健全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成本分担机制、改革完善多元化可持续的新型城镇化投融资机制、推进行政管理体制创新、培育城市创业创新环境体系、健全城市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机制、建立健全新型城镇化标准体系等七项改革试点任务，以新型城镇化统筹新区各项改革试点，以光明新区为窗口全面展示深圳新型城市化实践成果，为国家新型城镇化探索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深圳经验”和“光明模式”。

### 二、全面探索新型行政区管理模式

深化基层管理体制改革，探索行政管理创新和行政成本降低的新型行政区管理模式。进一步优化管委会机构设置，重点加强城市建设、公共事业、维稳综治、行政执法等领域机构设置，加快形成权界清晰、分工合理、权责一致、运行高效的政府职能体系。优化办事处区划调整，加快推进街道分设，按“大部门制”改革方向优化街道机构设置，探索办事处与社区工作站行政资源和机构整合，合理调配区街两级事权，强化社区自治功能，压缩管理层级。加强编制配备，强化编内人员队伍建设，规范编外人员管理，推动管理重心和服务资源下沉。完善政府购买服务体制机制，加强社会组织孵化培育，引导社会组织等社会各方力量参与社区建设、加强社会管理、承接政府职能转移。进一步深化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体制改革，着力构建统一、开放、透明、高效的公共资源交易体系，更好发挥市场在公共资源交易中的基础性作用。完善法治政府建设，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全面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强化决策监督和责任追究，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建立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行政执法体制。

### 三、全面深化基层治理体制改革

全面深化与中央党校战略合作，积极探索基层管理体制创新。按照党组织发挥领导核心作用、居委会回归自治功能、社区工作站承担便民服务、股份合作公司向现代企业转型的指导思想，探索构建多元共治、共建共享的开放性社区治理体系，完善“一核多元”社区治理格局。推进社区党建标准化试点，以社区综合党委为核心，整合社区资源，统筹社区治理。以社区服务中心作为综合性服务平台和场所，承接各种社区便民利民服务和专业化服务。强化社区居委会自治功能，加强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合理划定社区范围，在综合考虑社区类型、人口、面积、历史沿革等因素的基础上，以尊重历史、规模适宜、管理便利为原则，合理划定社区范围，增强居民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加快培育各类社区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服务。大力培育社区工作者队伍，加强专职队伍建设，建立社区社工专业序列，拓宽社工来源渠道，逐步实现社区志愿服务的项目化、长期化、专业化。

#### 四、全面深化绿色生态城区建设试点

全面深化与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等专业智库的战略合作，深入总结光明新区在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循环化改造等领域试点经验，全面建立健全绿色生态城区的规划体系、指标体系、技术支撑体系和行政管理体系。积极探索资源使（取）用权、排污权交易等市场化补偿模式，探索建立区域内污染物排放指标有偿分配机制，积极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探索环保垂直管理改革试点、环保网格化管理试点，建立完善污染源动态信息管理监测系统，创新环境治理模式。探索基本农田、基本生态控制线生态补偿机制，加强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探索生态线内土地分级分类管理模式，优化调整基本生态控制线和城市蓝线管理，建立生态线内用地清退与生态线外城市更新、土地整备工作的挂钩机制。

### 五、全面推进社区基金会改革试点

全面深化与北京大学的战略合作，继续办好凤凰社区等首批五个基金会试点，从社区企业、居民的实际需求出发，在有效调研的基础上设置更加多元化的社区服务项目。进一步完善基金会治理机制，继续扩大记者、律师、专家学者等专业人才在理事会中的比例，提高管理和运营专业水平，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实施过程及成效进行评估。动员各种社会资源，形成多元筹资渠道，探索网上捐赠、微信捐赠、电话捐赠、预约上门接受捐赠等多种捐赠形式。积极探索多元社区基金会试点，成立区级基金会，设立冠名基金，探索设立教育、文化、环保、社区融合等专项基金，提升社区基金会专业服务能力。将社区基金会打造成为社区治理创新体系的新补充、政府职能转变的新载体、社区公益服务的新平台，引领公益慈善发展的新方向。

## 第二节 推进区域合作与对外开放

### 一、进一步深化国际交流合作

以国家推进“一带一路”倡议，深圳创建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城市为契机，加强与国际先进城市及专业机构合作，以国际化视野强力推进现代化国际化绿色新城建设。加强与欧盟国家合作，继续深化与荷兰的深层次、广领域绿色合作，围绕绿色城市规划、海绵城市建设等领域，在光明凤凰城等重点区域开发中共同打造一批绿色示范项目；与德国、瑞士等国家在先进制造领域合作，引导新区模具、钟表等传统优势产业加快向精密制造、智能制造转型升级；加大与美国在创新领域合作，主动对接美国硅谷等创新源头，依托微软云及移动应用孵化平台等各类创新平台，努力吸引国际创新成果和创客资源集聚；积极拓展与俄罗斯合作，依托俄罗斯强大的军工技术，探索打造中俄工业园，开展军民合作；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支持新区企业实施出口市场多元化战略，推进跨境电子商务平台建设，鼓励企业开拓印度、中东、中亚、东非等新兴市场。

### 二、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合作

依托粤港澳大湾区资源要素的差异性与互补性，加强与相关城区在产业、科技、教育、医疗、培训、旅游、交通、生态等领域的交流合作，形成粤港澳大湾区深度融合发展的新格局。加大与香港合作，依托广深港高铁带来的便捷交通优势，积极利用香港科技、教育、金融、人才资源，合作共建联合实验室、联合教育体系，推动香港先进科技成果在光明新区实现产业化。落实深莞惠区域协调发展总体规划，积极参与深莞惠和河源、汕尾“3+2”经济圈建设，加快实现珠三角东岸经济互融、生活同城，重点依托平板显示等新区优势产业，强化与惠州旭硝子等上下游配套产业链合作；依托惠州土地空间优势，承接新区畜牧、种植等传统优势农业转移。统筹推进光明新区对口河源、汕尾等帮扶工作，抓好“双转移”和“双到”任务的分解落实，有效引导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向河源、深汕特别合作区梯度转移。抓住深中通道、深茂铁路、赣深客专等区域合作战略通道建设契机，积极推动与广佛肇、珠中江经济圈融合发展，提升珠江口东西两岸合作广度和深度，进一步拓展新区产业腹地。

### 三、重点打造深莞一体化“桥头堡”

紧扣“深莞同城化”主题，构建“道路互通、河流共治、生态共享、产业共赢”的区域发展新格局，努力将光明新区打造成为深莞一体化的桥头堡。加快推动地铁6号线与东莞城际轨道1号线连接段建设，推动新公常路与东莞生态路对接，打通与东莞边界的各“断头路”，实现与东莞全面互通互联；共同推进茅洲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实现全流域生态修复和景观再造；共同推进深莞边界绿色生态屏障保护开发，依托罗田森林公园、光明森林公园、大屏嶂森林公园，实现绿道、公园互联互通，共建共享。加大与周边东莞城区的合作对接，利用深圳高新技术产业走廊辐射优势，加强与东莞松山湖高新园区合作，错位承接深圳高新产业外溢，共同构建光明-松山湖创新发展走廊；加强与东莞黄江片区合作，依托中山大学·深圳校区建设，探索共建中山大学配套服务区和产业辐射圈；加强与东莞塘厦片区合作，依托塘厦园区、土地空间，探索“总部+基地”合作模式，鼓励引导光明新区制造业总部企业在塘厦布局生产基地。

### 四、加强与市内兄弟城区联动发展

主动对接前海-蛇口自贸片区辐射和“溢出”效应，充分借鉴、嫁接自贸区制度创新成果，依托自贸区金融、服务资源和各类要素平台，推动新区体制机制创新，支持新区企业“借船出海”，实现“走出去”发展。主动对接南山大沙河创新走廊高端创新功能外溢，重点推动吸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型材料、医疗器械、机器人、生物医药等领域创新成果转化和空间拓展需求，加快提升新区新兴产业、未来产业集聚发展水平。强化与福田-罗湖中心城区交通联系，推动增加广深港客专光明至福田段客运班次，积极对接福田-罗湖中心部分高端服务功能疏解，在科技金融、电子商务、商住配套等方面加强合作，实现区域联动发展。全面加强与宝安大空港片区在基础设施、产业布局等方面的对接，推动错位发展、功能互补，共同做大做强深圳西北片区。主动加强与龙华北站片区合作，扩建提升高铁光明城站，预留与轨道13、18号线或贵广、南广铁路接驳空间，承担部分北站枢纽功能，充分放大高铁辐射效应。

# 第十一章 形成规划实施合力

本规划是光明新区全体市民集体智慧的结晶，应全力推进实施，必须充分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规划体系，加强规划衔接，强化政策统筹协调，建立保障规划实施的长效机制。

## 第一节 加强规划统筹协调

### 一、加强总体规划的统领

本规划纲要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是指导全区“十三五”期间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的行动纲领。各部门制定专项规划、年度计划、审批核准重大项目、安排政府投资和财政支出预算、制定特定领域相关政策，要严格贯彻落实本规划的战略意图和主要任务，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要强化规划实施管理，形成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为统领，以城市规划、土地利用规划、专项规划等为支撑，形成各类规划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

### 二、加强规划衔接协调

积极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与城市规划、土地利用规划等规划相互衔接、相互协调，配套实施。做好专项规划与总体规划的衔接，确保总体要求一致，空间配置和时序安排协调有序。有关部门根据实际情况组织编制专项规划，细化本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形成落实本规划的重要支撑和抓手。

|  |
| --- |
| **专栏10：光明新区“十三五”专项规划**  光明新区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光明新区教育事业“十三五”规划；光明新区卫生事业“十三五”规划；光明新区文体事业“十三五”规划；光明新区社会建设“十三五”规划；光明新区交通运输“十三五”规划；光明新区近期建设与土地利用规划；光明新区城市管理“十三五”规划；光明新区水务发展“十三五”规划；光明凤凰城开发指导规划；光明新区信息化“十三五”规划；光明新区安全生产“十三五”规划。 |

## 第二节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

### 一、明确规划目标责任

制定规划年度实施方案，落实牵头单位和工作责任，明确实施进度和推进措施，逐年逐项落实目标任务。本规划提出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年度规划，并分解到新区有关部门和各办事处。各牵头单位要将规划纲要确定的发展目标、指标和主要任务进一步分解到年度，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明确进度要求和具体政策，确保规划目标任务有计划、按步骤得到落实。

### 二、强化政策统筹引导

围绕规划纲要提出的目标和任务，加强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统筹协调，注重政策目标与政策工具、短期政策与长期政策的衔接配合。新区各部门各办事处要围绕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职责，充分发挥规划的指导作用，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有效引导社会资源，合理配置公共资源。要加强规划实施的政策引导，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研究制定一系列能够有效解决突出矛盾、营造公平环境、激发社会活力的重大政策举措，为各项发展目标提供配套政策，为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提供有力支撑。

### 三、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

要激发全区人民参与规划实施、建设美好家园的主人翁意识，充分发挥社会各界参与规划实施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新区各部门要加强规划宣传，着力推进规划实施的信息公开，健全政府与企业、市民的信息沟通和交流反馈机制，增强公众对规划的认知、认可和认同，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和支持规划实施的社会氛围。加强规划实施的社会监督，进一步完善规划实施的公众参与和民主监督机制，有效组织引导公众参与规划实施和监督。

## 第三节 强化项目要素保障

### 一、加强重大项目谋划管理

加强重大项目的谋划、筛选和储备，推进科技创新、基础设施、现代产业、社会事业、生态环保等领域的重大项目建设。建立健全政府投资管理制度，优化重大项目投资行业结构和区域分布结构，保持投资规模稳步较快增长。坚持以规划确定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组织实施好一批关系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项目。强化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严格建设程序。完善新区各部门联动协调机制，强化重大项目前期论证和统筹协调，加快重点项目建设。

### 二、保障重大项目资金需求

根据本纲要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编制好年度财政预算，集中财力保障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积极争取财政体制倾斜，推动各项事业合理、全面发展。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政府投资结构，优先安排涉及民生、公共服务等领域的财政支出和项目投入，集中财力保证政府投资重大项目的资金需要。综合利用政府投资补助、贷款贴息、税收优惠和多种投融资模式，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经营、投资重大项目。

### 三、合理安排重大项目用地

科学测算重大项目建设用地供求，制定合理的土地供应计划，严格按照土地标准分类规范建设用地需求，积极探索政府租赁土地、土地出让年限弹性设置等用地供应新模式。继续加大土地整备力度，积极创新“整社区统筹”土地整备模式，统筹解决同一社区内的违法建设用地、征转地、非农建设用地、产业发展用地等一揽子问题，有效盘活土地资源，为重点项目做好土地保障。

# 第十二章 加强规划监测考核

加强监测评估能力建设，健全规划实施监测，强化指标约束，完善规划实施评估制度，加强考核监督，扩大公众参与，推动规划顺利实施，保障规划目标和任务的完成。

## 第一节 加强规划监测评估

### 一、加强规划实施监测

依法开展规划实施的监测和评估，加强规划监测评估能力建设，强化对规划指标、政策措施和重大项目实施情况的跟踪监测分析，强化动态管理，努力提高规划实施的效果。新区有关部门和各办事处要加强对专项规划总体任务完成情况督察督办，对负责的约束性指标和主要预期性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年度评估；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跟踪分析，自觉接受人大代表的监督检查。统计部门要对反映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的重点指标进行监测评估，并向社会公布。

### 二、强化规划指标约束

完善规划指标统计制度，加强对节能减排、劳动就业、公共服务、收入分配、房地产等方面指标的统计工作，为监测评估和政策制定提供基础和支撑。本纲要所确定的指标要纳入新区各部门、各办事处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绩效考核，并分解落实任务，实行规划目标责任制。

### 三、完善规划评估制度

规划主管部门要组织力量，对“十三五”规划的实施情况进行全面评估。要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开展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检查规划落实情况，全面评估规划编制质量和实施效果，分析规划实施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形成中期评估报告。新区有关部门要对重点领域的发展情况适时开展专题评估。完善规划调整制度，“十三五”规划实施期间，如遇国内外宏观环境发生超出预期的重大变化或其它重要原因导致经济社会运行与规划目标发生重大偏离，以及中期评估认为需要对规划进行调整或者修订的，应及时进行调整修订，并按规定程序批准发布。

## 第二节 严格规划实施考核

### 一、加强规划实施考核

建立规划实施定期考核机制，按照规划实施的目标责任和任务分工，围绕规划纲要确定的指标、重点工程，全面考核新区各有关部门、各办事处贯彻落实情况。坚持单位自评和统计部门监测相结合，运用定量考核与定性评估的方法，采取单位自评、公众评价和综合评价等多种方式，提高规划评估考核的科学性和透明度。探索引入第三方评估，作为规划考核的重要参考，增强规划考核的客观性和科学性。

### 二、强化规划实施监督

加强和完善规划实施监督的机制建设，建立和完善规划管理监督制度，强化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工作。新区各部门各办事处要采取相应措施，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严格监督。发挥行政监察、组织人事、统计审计等部门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进一步畅通规划实施的监督渠道，及时报告规划执行情况，充分听取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意见和建议，发挥社会各界对规划实施情况的监督作用。

# 附录：名词解释

1. 众创空间：是顺应创新2.0时代用户创新、大众创新、开放创新趋势，把握互联网环境下创新创业特点和需求，通过市场化机制、专业化服务和资本化途径构建的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新型创业服务平台的统称。
2. 地下综合管廊：又称共同沟，是实施统一规划、设计、施工和维护，建于城市地下用于铺设市政公用管线的市政公用设施。
3. 绿色建筑：是指在建筑的全寿命周期内，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节能、节地、节水、节材），保护环境和减少污染，为人们提供健康、适用和高效的使用空间。
4. 低影响开发：指通过生物滞留设施、屋顶绿化、植被浅沟、雨水利用等措施来维持开发前原有水文条件，控制径流污染，减少污染排放，实现可持续水循环的技术手段。
5. 社区基金会：是指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依法登记，利用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捐赠的财产，为本社区公益慈善事业提供资金资助的非营利性法人。
6. 一核多元社区治理模式：是指以社区综合党组织为核心，社区内其他各类组织依法依规发挥作用，多方参与、共建共享、多元共治的基层社区治理模式。
7. 新硬件：是指以强大的软件技术、互联网和大数据技术为基础，以硬件为表现形式的一种产业形态，是工业技术和信息技术结合的产物，如无人飞行器、无人驾驶汽车、3D打印机、可穿戴设备等。
8. 工业4.0：是德国政府提出的一个高科技战略计划。该项目由德国联邦教育局及研究部和联邦经济技术部联合资助，投资预计达2亿欧元。旨在提升制造业的智能化水平，建立具有适应性、资源效率及人因工程学的智慧工厂，在商业流程及价值流程中整合客户及商业伙伴。其技术基础是网络实体系统及物联网。
9. 中国制造2025：是在新的国际国内环境下，中国政府立足于国际产业变革大势，作出的全面提升中国制造业发展质量和水平的重大战略部署。是中国政府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
10. 互联网+：是指利用互联网的平台、信息通信技术把互联网和包括传统行业在内的各行各业结合起来，从而在新领域创造一种新生态。
11. 粤港澳大湾区：2015年3月28日，国家发改委、外交部、商务部联合发布《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首次明确指出要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粤港澳大湾区地理版图包括深圳、广州、香港、澳门、珠海、佛山、东莞、中山等城市，面积达6.5万平方公里。
12. 三轴两带多中心：是《深圳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20）》明确的全市空间结构。即以广深港客运专线、珠江三角洲城际轨道线和其他区域交通设施网络为依托，构建三条面向区域协调发展的南北向城市发展轴，贯通与南面的香港以及北面的广州、东莞、惠州等城市的空间联系，强化珠江三角洲城镇群的空间发展“脊梁”。通过厦深铁路和跨珠江通道的建设，构建两条东西向的城市发展带，加强与珠江西岸地区及惠州和粤东地区的联系，拓展深圳的空间发展腹地。多中心指的是，建立三级城市中心体系，包括福田－罗湖、前海2个城市主中心，龙岗中心等5个城市副中心及航空城等8个城市组团中心。
13. 海绵城市：海绵城市是新一代城市雨洪管理概念，是指城市在适应环境变化和应对雨水带来的自然灾害等方面具有良好的“弹性”，也可称之为“水弹性城市”。国际通用术语为“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构建”。下雨时吸水、蓄水、渗水、净水，需要时将蓄存的水“释放”并加以利用。
14. 两城两带：“两城”是指光明凤凰城、中大城；“两带”分别指茅洲河一河两岸生态文化休闲带和沿松白路一路两侧转型提升带。
15. 深圳西湖：即在建中的公明供水调蓄工程，项目建成后水面面积6平方公里，总库容1.48亿立方米，最大坝高54米，与杭州西湖水面面积相当，将重点打造为深圳市第一个国家级水利风景区。
16. 三螺旋：是指大学-产业-政府三方在创新中密切合作、相互作用，同时每一方都保持自己的独立身份。是一种创新模式。该模式由现任国际三螺旋协会会长亨瑞·埃茨科威兹（Henry Etzkowitz）创立，旨在通过三螺旋来研究大学、产业与政府之间的关系。
17. 科技金融：是指通过创新财政科技投入方式，引导和促进银行业、证券业、保险业金融机构及创业投资等各类资本，创新金融产品，改进服务模式，搭建服务平台，实现科技创新链条与金融资本链条的有机结合，为初创期到成熟期各发展阶段的科技企业提供融资支持和金融服务的一系列政策和制度的系统安排。加强科技与金融的结合，不仅有利于发挥科技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也有利于金融创新和金融的持续发展。
18. 瞪羚计划：是指通过政府的引导和推动，加快培育“瞪羚企业”的一系列举措。业界通常将高成长中小企业形象地称为“瞪羚企业”，一个地区的“瞪羚企业”数量越多，表明这一地区的创新活力越强，发展速度越快。
19. 众创、众包、众扶、众筹：是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支撑平台，即汇众智搞创新，通过创业创新服务平台聚集全社会各类创新资源；汇众力增就业，将传统由特定企业和机构完成的任务向自愿参与的所有企业和个人进行分工；汇众能助创业，通过政府和公益机构支持、企业帮扶援助、个人互助互扶等多种方式，共助小微企业和创业者成长；汇众资促发展，通过互联网平台向社会募集资金，灵活高效满足产品开发、企业成长和个人创业需要。
20. 孵化器：本义指人工孵化禽蛋的专门设备。后来引入经济领域，指一个集中的空间，能够在企业创办初期举步维艰时，提供资金、管理等多种便利，旨在对高新技术成果、科技型企业和创业企业进行孵化，以推动合作和交流，使企业“做大”。
21. 创新型产业用房：是指根据创新型企业的发展需求，建设或配建、筹集（含租购）并按政策出租或出售的生产、研发、运营及其他配套设施的政策性产业用房。
22. 云计算：是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云是网络、互联网的一种比喻说法。狭义云计算指IT基础设施的交付和使用模式，通过网络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得所需资源；广义云计算指服务的交付和使用模式，通过网络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得所需服务。这种服务可以是IT和软件、互联网相关，也可是其他服务，这意味着计算能力也可作为一种商品通过互联网进行流通。
23. IPV6：是一种用于替代现行版本互联网协议（IPV4）的下一代互联网IP协议，具有海量地址、更高传输速度和安全性能，能够解决目前互联网地址不足的问题。
24. 3D打印：运用计算机软件设计立体加工样式，通过特定的成型设备（俗称“3D打印机”），用液化、粉末化、丝化的固体材料逐层“打印”出产品。
25. 二横二纵：“二横”即惠庙线和大外环高速，为组团区域东西向联系干道；“二纵”即龙大高速和南光高速，为区域南北向联系干道。
26. 八纵八横：“八纵”指西环-根玉路、松白路、东长路、长春路、一号路、光侨路北段、龙大高速、南光高速；“八横”指新公常-公明北环路、公常路-民生大道、双明大道、周家大道（松白路-龙大高速）、东明大道-观光路、光明大道、光侨路南段、大外环高速。
27. 治水提质“十项行动”：是指《深圳市治水提质工作计划（2015-2020年）》提出的十项治水行动，包括：“织网”行动、“净水”行动、“碧水”行动、“宁水”行动、“柔水”行动、“减负”行动、“畅通”行动、“智慧”行动、“协同”行动、“保障”行动。
28. 河长制：是指由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担任“河长”，负责辖区内河流的污染治理。是从河流水质改善领导督办制、环保问责制所衍生出来的水污染治理制度，目的是保证河流在较长的时期内保持河清水洁、岸绿鱼游的良好生态环境。